

公司代码：688448

公司简称：磁谷科技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吴立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兰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彤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3.5 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1,652,300 股，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153,312 股后的股本 71,498,988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转增 25,024,645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96,676,945 股（最终转增股数及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1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2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磁谷科技	指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玛格乐	指	南京玛格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阳磁谷	指	南阳磁谷科技有限公司
致和能源	指	南京致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宝利丰	指	南京宝利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体机械	指	一类以流体为工质进行能量转换的机械的总称，包括流体能量转化为机械能、机械能转化为流体能量两类
离心（式）鼓风机	指	一种利用叶轮旋转来提高气体压力并排送气体的机械，排气压力在 30kPa-200kPa
离心（式）压缩机	指	一种利用叶轮旋转来提高气体压力并排送气体的机械，排气压力大于 200kPa
（主动式）磁悬浮轴承	指	利用磁力作用将转子悬浮于空中，使转子与定子之间没有机械接触的轴承
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	指	一种采用磁悬浮轴承的离心式鼓风机
磁悬浮空气压缩机	指	一种采用磁悬浮轴承的离心式空气压缩机
磁悬浮制冷压缩机	指	一种采用磁悬浮轴承的制冷压缩机
磁悬浮冷水机组	指	一种采用磁悬浮制冷压缩机的冷水机组
磁悬浮真空泵	指	一种采用磁悬浮轴承技术、将气体从低于大气压的环境输送到正常大气压环境中的流体机械
磁悬浮膨胀发电机组	指	一种将磁悬浮轴承与膨胀动力发电系统融合的集成化发电设备
三元流理论	指	叶轮中流动的运动要素随空间三个坐标而变化的流动
五自由度磁悬浮轴承	指	在两个水平方向、两个垂直方向和一个轴向均采用磁悬浮轴承的轴承系统
高速永磁同步电机	指	以永磁体提供励磁的高速电机
转子	指	电机中旋转的部分
定子	指	电机中固定的部分
叶轮	指	把能量传给流体的带有叶片的旋转体
高速电机专用变频器	指	采用高频功率模块的变频调速器
位移传感器	指	检测转子位移并输出电信号的装置
永磁体	指	在开路状态下能长期保留较高剩磁的磁体，包括天然磁铁矿和人造磁钢（钕铁硼、钕钴等）
功率放大器	指	在功率器件的作用下将电源的功率转换为按照输入信号变化的电流
喘振	指	因压力和体积周期性波动，气体被吸入和排出而发生的机械振动
PLC	指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ORC	指	Organic Rankine Cycle, 有机朗肯循环
出口压力	指	叶轮输出流体的压力，单位：kPa 或 bar, 1kPa=0.01bar
进口流量	指	单位时间进入叶轮的流体体积，单位：m ³ /min
升压	指	出口与进口的全压差
多变效率	指	多变压缩功与总耗功的比值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华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磁谷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Nanjing CIGU Technology Corp.,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IG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立华
公司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金鑫中路99号（江宁开发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注册地址于2012年6月5日由“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华商路”变更为“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九竹路100号（秣陵街道）”，于2019年12月11日由“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九竹路100号（秣陵街道）”变更为“南京市江宁区金鑫中路99号（江宁开发区）”
公司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金鑫中路99号（江宁开发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000
公司网址	http://www.cigu.com.cn/
电子信箱	nanjingcigu@cigu.org.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兰花	郭铮佑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金鑫中路99号（江宁开发区）	南京市江宁区金鑫中路99号（江宁开发区）
电话	025-52699829	025-52699829
传真	025-52699828	025-52699828
电子信箱	nanjingcigu@cigu.org.cn	nanjingcigu@cigu.org.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证券日报（ www.zqrb.cn ）、经济参考报（ www.jjckb.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磁谷科技	688448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闻国胜、陈江飞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唐涛、余银华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9月2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368,207,238.15	478,487,855.68	-23.05	413,556,038.47
利润总额	4,022,595.65	54,826,063.31	-92.66	50,422,19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52,375.05	51,503,848.14	-80.68	48,064,80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41,342.42	43,538,995.20	-85.66	38,224,34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58,115.99	38,298,032.41	60.73	36,880,391.24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4,188,265.67	1,024,132,445.61	-0.97	960,838,198.73
总资产	1,402,985,339.92	1,434,519,166.73	-2.20	1,377,143,483.7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72	-80.56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72	-80.56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61	-85.25	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8	5.18	减少4.20个百分点	4.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1	4.38	减少3.77个百分点	3.9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57	9.17	增加4.40个百分点	9.7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较上期变动比例 30%以上的说明如下：

1、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92.66%、80.68%、85.66%，主要系：1）报告期内，受市场环境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磁悬浮鼓风机、真空泵销售下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2）为保持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研发、市场开拓、人才建设等方面持续保持投入，导致相关期间费用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3）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60.7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在销售回款政策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合理制定采购计划和安全库存水平，支付供应商货款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3、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均下降 80.5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4.20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归母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85.2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3.77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扣非归母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去年同期增加 4.40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研发团队建设，研发投入材料费及研发人员薪酬增加，同时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7,943,571.50	113,701,167.22	87,128,989.75	129,433,50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1,351.98	8,856,300.84	4,445,704.84	1,021,72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57,640.57	8,105,523.10	3,675,315.97	18,14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41,280.30	10,737,710.95	2,723,654.20	91,238,031.1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48.85		-97,131.94	29,050.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684,895.32		7,863,945.28	11,741,345.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25,525.99		1,545,152.81	337,932.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				

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305,735.04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925.63		4,939.38	-564,315.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3,280.02	32,009.4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3,743.66		1,419,316.23	1,735,554.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84.46		6,016.38	
合计	3,711,032.63		7,964,852.94	9,840,467.5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	-------	-------	--------------	-------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9,762,524.22	61,782,740.59	-84.20	51,913,459.59
---------------	--------------	---------------	--------	---------------

注：上表中“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为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582,828.31	1,067,603.07	484,774.76	
合计	582,828.31	1,067,603.07	484,774.76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因涉及商业秘密，本报告对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名称、前五名供应商名称及涉及客户及供应商名称的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名称、前五名预付款名称进行豁免披露，并已按规定履行了豁免披露相关内部程序。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高速无摩擦传动系统——磁悬浮轴承为核心关键技术，研制大功率高速驱动设备以及高速高效一体化流体机械设备的专业公司。公司主营业务为磁悬浮流体机械及磁悬浮轴承、高速电机、高速驱动等核心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磁悬浮真空泵等磁悬浮空气产品，磁悬浮冷水机组、磁悬浮膨胀发电机组(ORC)等磁悬浮特殊介质产品，具有传动无机械接触、高速高效、节能等技术优势，可广泛应用于污水处理、化工、纺织、印染、食品、医药、造纸、电子等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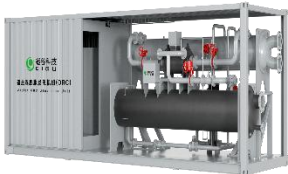
自2009年成功推出国内首台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产品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磁悬浮流体设

备领域的技术创新及产品升级，公司磁悬浮流体机械产品与传统产品相比在节能、降噪以及降低维护成本等方面均有较大优势。近年来，公司在做大做强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业务的同时，利用原有技术积累和客户资源，积极拓宽产品线，相继推出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磁悬浮冷水机组、磁悬浮真空泵、磁悬浮膨胀发电机组(ORC)等系列产品，并在多个应用领域实现销售，逐步形成了丰富的磁悬浮流体机械产品矩阵。

公司于2012年8月首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完成历次高新技术企业复核认定。公司2018年被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科技小巨人企业”，2021年公司入选国家级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并于2024年复审通过、2022年被工信部列入“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

2、主要产品情况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主要技术指标	技术特点	用途
磁悬浮空气产品	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		出口压力： 30kPa-140kPa 流量范围：20-600 m ³ /min 噪音：75dB(A) 100%无油	节能高效、无机械接触、免润滑、低振动、低噪音、易维护、远程管理	应用于污水处理、印染、化工、食品、医药、造纸等行业
	磁悬浮空气压缩机		出口压力：1bar-6bar 流量范围：20-230m ³ /min 噪声：75dB(A) 100%无油	节能高效、无机械接触、免润滑、低噪音、易维护	应用于纺织、冶金、化工、发酵、玻璃、医药和造纸等行业
	磁悬浮真空泵		抽吸流量：1275 m ³ /min~83 m ³ /min 真空度：10(-kPa)~70(-kPa) 噪音：80dB(A) 100%无油、无水	节能高效、无机械接触、免润滑、低噪音、易维护	应用于造纸、氧化铝、制氧等行业
磁悬浮特殊介质产品	磁悬浮冷水机组		制冷量： 250RT~2400RT 出水温度：-10℃~20℃ 噪音：75dB(A) 100%无油	节能高效、无机械接触、免润滑、低噪音、易维护	应用于办公大楼、酒店、商场等对舒适性有要求的场所；工业制冷、数据中心、食品加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主要技术指标	技术特点	用途
					工等对工艺和环境温度有要求的场所
	磁悬浮膨胀发电机组(ORC)		发电功率： 100kW、 300kW、500kW 额定电压：380V 透平效率：≥ 80%	节能高效、工质自润滑、零泄漏、集成化、用户友好	应用于危废处置、钢铁、化工和玻璃等行业的低品位余热利用发电

(1) 磁悬浮空气产品

1) 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

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属于采用磁悬浮轴承技术的流体机械设备，主要由磁悬浮轴承系统、电机系统和流体部件组成。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可应用的细分领域包括污水处理、印染、化工、食品、医药、造纸等行业，节能效果显著。

2) 磁悬浮空气压缩机

磁悬浮空气压缩机采用磁悬浮轴承、变频、高速永磁同步电机和高速叶轮等核心技术，主要作用为压缩空气。磁悬浮空气压缩机可广泛应用于纺织、冶金、化工、发酵、玻璃、医药和造纸等行业。

3) 磁悬浮真空泵

磁悬浮真空泵是一种新型的透平真空泵，主要采用磁悬浮轴承、高速大功率永磁同步电机、高频输出变频器、高强度三元流钛合金叶轮等核心技术。磁悬浮真空泵目前已经在造纸、氧化铝、变压吸附制氧等多个领域广泛使用。

(2) 磁悬浮特殊介质产品

1) 磁悬浮冷水机组

磁悬浮冷水机组是用磁悬浮制冷压缩机替代传统的螺杆压缩机或定频离心压缩机而形成的新型冷水机组。磁悬浮冷水机组可用于办公大楼、酒店、医院、商场、学校等对舒适性有要求的场所及工业制造、数据中心、实验室、食品、农业等对工艺和环境温度有要求的场所。

2) 磁悬浮膨胀发电机组(ORC)

磁悬浮膨胀发电机组(ORC)是一种新型的发电机组，主要采用磁悬浮轴承、高速大功率永磁同步发电机、专用整流逆变器、高强度三元流铝合金叶轮等核心技术。磁悬浮膨胀发电机组可在危

废焚烧、钢铁、煤化工等多个领域广泛使用。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基本采用“以销定采”的采购模式，同时根据对上游市场供求判断进行适量备货。公司根据年度销售计划制定生产、备货计划并实施采购，然后根据月度销售计划进行动态调整采购。公司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磁悬浮冷水机组及相关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子电气元器件、机柜、变频器、叶轮等。公司在业务开展的过程中建立了较为成熟的内部沟通及外部对接机制，在充分分析自身订单及潜在订单的前提下，对于备货周期不同的原材料采取差异化的备货时间表，以保证原材料能够持续满足生产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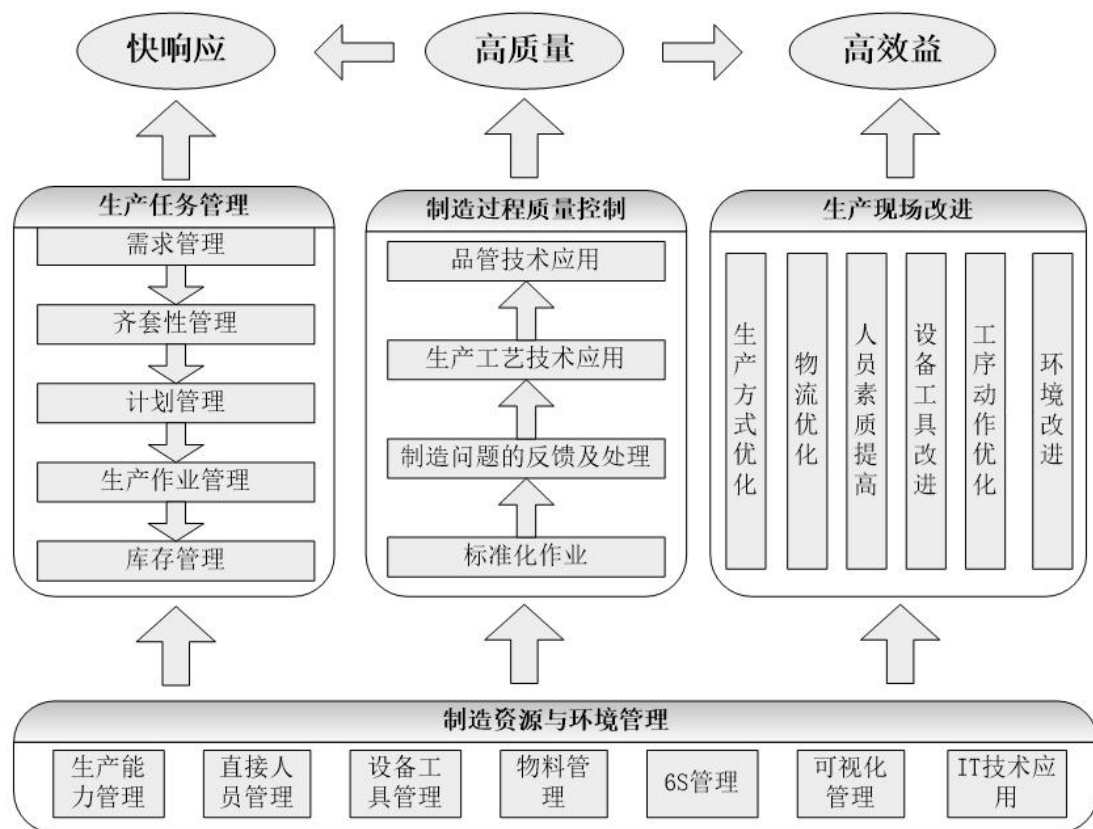
对于供应商管理，公司成立了专门的评估小组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考评，考评内容包括：品质、价格、服务、资质等。根据考评的结果对供应商进行分级管理，给予不同的采购政策，并定期对供应商实现优胜劣汰。

2、生产模式

(1) 生产流程

公司生产模式主要为“以销定产”，即根据市场订单需求和与客户沟通的项目供货计划来综合制定生产计划，并据此确定原材料采购需求和具体的生产作业计划。对于通用性较强的产品，公司会根据订单情况安排备货，及时调整库存水平，保证发货的及时性。

公司的生产管理示意图如下：



公司主要产品由主机、电控和其他附属设备组成，主机、电控单独装配完成后，再和其他附属设备装配成整机，在实验室完成测试后检验合格入库。同时，工艺部和各生产部门根据产品工艺特点，加强工艺方法的试验，总结经验，持续进行工艺创新和质量提升。

(2) 委托加工情况

公司将线束、电路板、部分机加工等部分非核心生产工序委托第三方厂商加工。公司向委托加工厂商提供主要原材料、技术图纸，由其完成相关部件的代加工。

报告期内，公司对委托加工厂商的资质、质量、交期和定价等因素进行综合评估遴选和年度考核，就产品质量保证签署了相关协议，与主要外协厂商订立了长期供货框架协议，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收到外协加工产品先送至质量部按照规定标准进行检验，合格后验收入库。

3、销售模式

(1) 主要销售模式

公司致力于成为行业内的优质供应商，为客户提供节能高效的磁悬浮流体设备产品。公司以客户为中心，公司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主要通过参与招投标和竞争性谈判的方式获取订单。

1) 直销模式

直销模式下，公司通过参加客户招投标、参与行业展会、网站宣传、业务员直接拜访等方式

获取客户信息和订单。目前公司销售团队主要为拥有相关工科背景或具有相关产品销售经验的成熟销售人员组成，对产品原理和特性较为熟悉，能够根据不同客户的具体要求制定合适的解决方案。

2) 经销模式

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均签订了经销协议，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与经销商签署买断式购销合同，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经销商再将产品自行销售。经销模式下，公司授权经销商在指定销售区域内开展业务，根据指导价格自主定价。

(2) 定价模式

公司产品的定价模式为在生产成本、包装及运输费用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市场供求情况以及客户订单量、项目情况等因素，最终确定销售价格。

(3) 结算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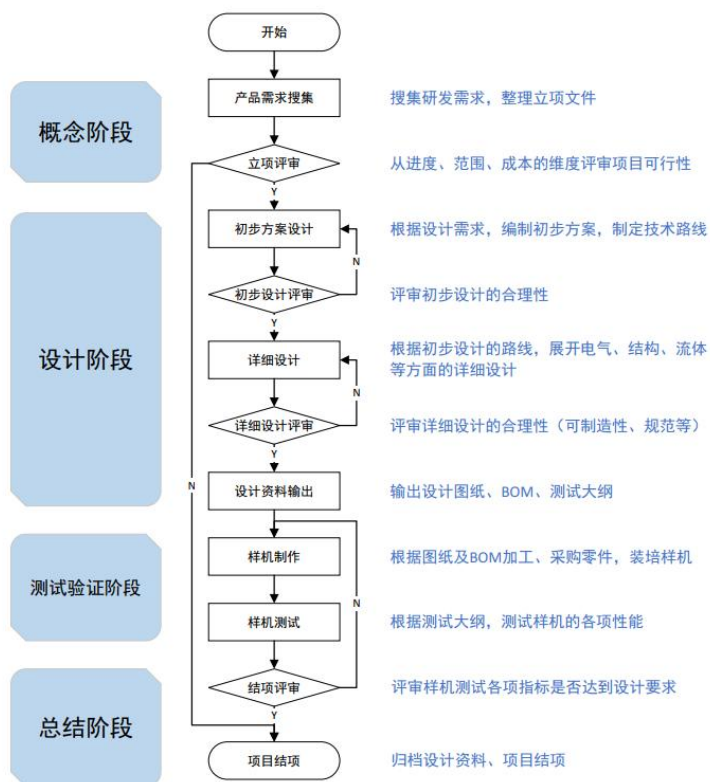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采用根据项目进度分阶段收款的结算方式，包括签订合同时收取部分预收款（一般为货款的30%）、发货或到货后收取部分货款（一般为货款的30%）、验收合格后收取部分货款（一般为货款的30%）以及剩下货款作为质保金（一般为货款的10%）。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一般约定有质保期，设备整机质保期一般为验收合格后一年或两年或自发货之日起18个月。产品质保期主要以行业惯例为主，在行业常规质保期的基础上通过与客户协商或根据客户招标要求而有所差异。

4、研发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发展路线，建立了独立的研发和技术体系，公司的产品研发需经过产品概念确定、项目立项、产品设计、首轮样机制作、二轮样机制作、小批量样机试制、产品转移及量产、项目总结等流程。同时，根据组织架构及业务流程的需要，公司完善了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制定了《研发管理制度》、《新产品研发项目管理制度》、《技术预研发项目管理制度》、《产品升级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文件，在项目立项、过程管控、项目结项等关键节点均制定了完善的审批程序。

公司研发流程如下：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所属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磁悬浮流体机械及磁悬浮轴承、高速电机、高速驱动等核心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 版）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G34 专用、通用及交通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G346 烘炉、风机、包装等设备制造”和“CG344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发改委[2017]1 号），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属于“7.1.2 电机及拖动设备”；根据国家发改委 2019 年 2 月公布的《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 年版）》，节能型鼓风机属于“1.节能环保产业”中的“1.1.6 节能风机风扇制造”产业。

(2) 行业的发展阶段

1) 鼓风机行业

我国鼓风机制造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该阶段主要为单纯仿造国外产品为主；20 世纪 80 年代，我国主要鼓风机生产厂家开始施行标准化、系列化、通用化联合设计，大幅提高了整体设计

制造水平，也开发了适合当时需求的鼓风机产品；20世纪90年代，国外学者创造性地将三元流理论在离心鼓风机上实现应用，部分生产厂商据此设计制造出了单级离心鼓风机产品，也初步具备了离心鼓风机的设计和制造能力；2000年以后，鼓风机行业整体技术水平快速提升，国产鼓风机基本能够满足我国工业生产的需求，我国鼓风机行业产量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并开始逐步替代进口。

自20世纪90年代中期，国外开始研究高速磁悬浮电机，相继出现了永磁同步型磁悬浮电机、开关磁阻型磁悬浮电机、感应型磁悬浮电机等各种类型，主要应用于离心压缩机。进入21世纪，随着制造工艺技术的进步、控制理论与智能信息技术的发展，磁悬浮轴承技术趋于成熟，产品的性能也得到了优化和提高。国内虽然起步较晚，发展至今也取得了一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研究成果，并涌现出了一批具有市场地位的磁悬浮轴承制造企业。

2) 空气压缩机行业

八十年代开始，我国市场上主要的压缩机产品为活塞式压缩机，下游企业对螺杆式压缩机的认识不足，需求量不大。2000年之后，随着我国经济进入高速增长期，螺杆式压缩机下游行业的飞速发展带动国内螺杆式空气压缩机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市场上一时间出现大量的螺杆式压缩机生产企业，螺杆式压缩机生产企业进入高速发展期。

目前，经历了起步、成长两个阶段，我国空气压缩机行业已进入稳定发展阶段。同时，随着用气品质和节能降耗的要求提升以及技术进步，现代空气压缩机产品正朝着小型化、轻量化、机电一体化的方向发展，各种低能耗、无油化的产品逐渐成亮点。在前期发展过程中注重技术积累的企业在竞争中的优势逐步显现，永磁变频螺杆式空气压缩机、两级压缩螺杆式空气压缩机、无油螺杆式空气压缩机、磁悬浮离心式空气压缩机等提倡节能减耗、绿色环保的机型，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3) 制冷压缩机行业

20世纪下半叶，全球制冷和空调产业获得高速发展，制冷成为保证食物储存供应的基本手段，使用空调成为达到工作及生活环境舒适要求的必要手段。同时，工业生产的发展加深了对制冷工艺的依赖程度，环境保护、经济发展和新技术的进步也积极推动了制冷和空调产业的发展。制冷压缩机作为制冷和空调设备的核心部件具有广泛的市场需求，保持了稳定的增长趋势。

我国制冷压缩机制造业经历了初期仿制、外资品牌占据优势地位、国产品牌消化吸收再创新自行设计制造、逐渐实现外资品牌替代的发展历程。目前除涡旋压缩机市场仍呈现外资品牌主导市场的格局，其他细分市场均已基本完成了国产替代，国外品牌厂商仅在部分高端应用领域占有一定优势。

4) 真空泵行业

真空泵是用来获得真空环境的系统，主要为产生、改善和维持真空环境的装置，是半导体、科学仪器、化工、制药行业、造纸、冶金重要的生产设备，也是真空系统重要的组成部分，被广泛应用于制药、化工、食品、电子、造纸、冶金、半导体、光伏等下游行业，需求量大面广，国产真空设备正在加速替代进口真空泵和传统真空泵（罗茨真空泵、液环真空泵）。

随着国内高速电机技术的发展和突破，行业内出现了高速磁悬浮电机直驱透平真空泵。经市场验证，此类真空泵产品单机功率密度高，整机效率高，在造纸行业、冶金行业、铸造、食品包装等中低真空工艺应用，可替代传统水环泵、液环泵、多级低速离心泵、单级高速透平泵。

5) ORC 发电系统行业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以来，随着全球能源消耗量的日益增长，生态破坏、全球变暖等环境问题日益凸显，如何节能减排、实现低品位能源的梯级利用已经成为各国关注的焦点。有机朗肯循环（ORC）发电技术可广泛应用于钢铁、水泥、冶金、陶瓷、玻璃等工业余热回收利用和地热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新能源领域。

（3）行业基本特点

1) 鼓风机行业

鼓风机是指在设计条件下风压在 30kPa-200kPa 以内的风机，是工业生产中提供气体动力的重要工艺设备，在国民经济和日常生活中占有重要的地位。鼓风机主要分为容积式和速度式两类，后者又分为低速和高速两种，目前行业主要的鼓风机类型包括，罗茨鼓风机、多级离心鼓风机、齿轮增速单级高速离心鼓风机、空气悬浮离心鼓风机、磁悬浮离心鼓风机等产品，随着我国节能要求趋严，高效节能机型（如磁悬浮、变频鼓风机）成为趋势。

根据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风机分会发布的 2024 年风机行业统计年报，2024 年风机行业完成各类风机产量 2,276.8 万台，同比增长 4.4%，其中离心鼓风机完成产量 1.37 万台，同比增长 26%。另一方面，行业竞争愈加激烈，同时，用户需求日益多样化和个性化，对产品的质量、性能、服务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双碳”目标的提出，市场对节能高效、环保优势明显的产品需求进一步增加。

近年来随着我国节能、环保行业的快速发展，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凭借其高效、节能等性能优势，得以在国内快速推广，得到越来越多用户的青睐。目前整个行业呈现出如下特点：一是一些科技型企业通过自主研发的形式进入磁悬浮鼓风机行业，另一方面传统的鼓风机制造企业通过核心部件外购、整机贴牌等形式进入本行业。众多竞争者的出现，使得行业竞争加剧；二是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中涉及变频器技术、磁悬浮轴承技术、高速永磁同步电机技术、高效率流体技术以及现场工艺相关的应用技术，全面掌握各项技术的厂家数量较少；三是除了最初的污水处理环节，目前磁悬浮鼓风机已经逐步应用于物料输送、金属氧化、生物发酵、养殖等行业，且针对不同的行业要求、工艺特点逐步研制专机，更好地匹配用户现场的使用要求。

2) 空气压缩机行业

空气压缩机是现代工业必不可少的通用设备，广泛应用于机械制造、冶金、汽车、水泥、电力、电子、纺织等工业领域。随着我国工业水平的不断提升，各行业商品贸易的日趋繁荣，对空气压缩机设备的总需求也在逐渐提升。

行业经历了活塞式（一般技术），螺杆式、离心式（常规技术），高端节能式（永磁变频、气悬浮、磁悬浮）三个发展阶段。在大型工业领域，活塞式压缩机已逐步被取代，转而应用于家庭、汽车等轻商用领域；普通的螺杆、离心空压机技术已相对成熟、产品差异化越来越小，面临效率提升的课题；高端节能目前以变频双极螺杆，干式无油为技术导向，但核心技术被国外品牌公司把控。目前国产品牌也在崛起、突围，并且磁悬浮空压机以高效节能、低噪音、无油污染等优点，在高端市场崭露头角。

我国空压机行业自 2000 年以来，在国产化进程下不断发展，一方面持续推进国产化进程，另一方面通过利用性价比、产品开发迭代速度快等优势，提升市场占有率。根据华经产业研究数据，2024 年我国空气压缩机市场规模达到 663.09 亿元，同比增长 4.24%，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扩大，空压机市场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工业需求将继续增长。同时，受能源效率的提升、政策支持及新型市场应用需求，磁悬浮空压机市场近年来呈现高速增长的态势，根据《2023 年中国空气压缩机行业研究报告》（高工产研），磁悬浮离心式空压机在工业领域的渗透率将从 2022 年的 8% 提升至 2030 年的 25%，对应市场规模约 50-60 亿元。

3) 制冷压缩机行业

制冷压缩机是冷水机组的核心部件，其成本占冷水机组一半左右，也是冷水机组的主要耗电单元。冷水机组作为工业及建筑方面的通用设备，市场容量很大。据统计，国内建筑物的能耗中，以最常见的办公建筑的电耗结构为例，中央空调、照明、办公设备、电梯占据 98% 的能耗总量。其中照明、办公设备、电梯及其他等各项所占占比为 40.05%，中央空调系统耗电占办公建筑能耗最多为 59.95%，成为耗电第一大户。

根据产业在线数据，我国制冷设备 2014-2023 年间半数以上年份均实现正增长，十年复合增速为 3.8%，2023 年我国制冷设备市场规模同比上涨 6.3%，行业发展韧性较强。其中 2021 年我国制冷设备行业规模突破 2300 亿元，达到近年来峰值。制冷设备行业细分市场规模来看，2023 年家用制冷设备规模约为 1540 亿元，以 68% 的份额占据市场主导地位；其次是商用制冷设备，2023 年市场占比为 28%；工业制冷设备份额则为 4%。整体来看，工商业制冷设备十年复合增速均快于整个制冷产业的发展。

磁悬浮变频离心式冷水机组利用磁悬浮轴承，使转子与定子之间没有机械接触，避免了直接接触所带来的机械摩擦损耗，气浮式离心冷水机组利用空气轴承具备类似效果。根据《磁悬浮变频离心式冷水机组开发研究》（张运乾、2021），磁悬浮机组相较于螺杆机组，其综合部分负荷

性能系数（IPLV）提升约 42%，电机功耗降低 30%，全年电费均降低 30%左右。近年来，在“双碳”目标的推动下，具备节能优势的磁悬浮空调进入了快速发展期。海尔、美的、格力等家电巨头纷纷推出商用磁悬浮中央空调产品，部分高端家用变频空调也开始采用磁悬浮压缩机。据产业在线数据，磁悬浮离心机组市场规模迅速提升，中国市场销售额从 2017 年的 7.6 亿元提升至 2021 年的 15.3 亿元，复合增长率达 19%。

4) 真空泵行业

真空泵是指利用机械、物理、化学或物理化学的方法对被抽容器进行抽气而获得真空的器件或设备。通俗来讲，真空泵是用各种方法在某一封闭空间中改善、产生和维持真空的装置，根据真空度和应用领域的不同，匹配不同的真空泵产品。目前高真空领域主要采用干式螺杆真空泵、磁悬浮分子泵、组合容积真空泵，中低真空领域主要采用罗茨泵、液环泵、多级低速离心透平真空泵、齿轮增速透平真空泵、磁悬浮高速透平真空泵。

随着工业 4.0 的发展，中国真空泵市场正在迅速发展，产品受到国内外客户青睐。2020 年以来真空泵行业结构转型趋势明显，干式螺杆真空泵的出现替代了大部分油螺杆真空泵，在制药、医疗器械、半导体行业均有应用。高速透平真空泵因节能高效的产品性能，可以替代传统罗茨泵、液环泵，得到快速推广和应用。在半导体制造、光伏镀膜、数据中心冷却等新兴行业，高真空磁悬浮真空泵需求增加，国产替代趋势明显。根据市场调研在线网发布的《2023-2029 年中国真空泵行业市场现状调研及未来发展趋势预测报告》分析，2020 年中国真空泵市场规模约为 120 亿元，到 2025 年可能达到 200 多亿元。

5) ORC 发电系统行业

ORC 是有机朗肯循环（Organic Rankine Cycle）的简称，有机朗肯循环即在传统水蒸汽朗肯循环中采用低沸点有机工质(如 R245, R123 等制冷剂)过热气体代替水蒸汽，液态有机工质在蒸发器中吸收热量，变成高压蒸气在膨胀机中膨胀推动涡轮机做功，从而驱动发电机发电，从膨胀机中出来的低温蒸气经过冷凝器变成液态，通过工质泵加压后再次进入蒸发器，如此往复循环。该技术被认为是低品位能源高效利用的理想解决方案之一。

ORC 发电系统具有应用广、分布灵活、工艺复杂的特点,根据新思界产业研究中心发布的《2024-2028 年中国有机朗肯循环（ORC）发电系统市场行情监测及未来发展前景研究报告》显示，得益于工业余热回收需求旺盛、太阳能热发电项目投运，我国 ORC 发电系统市场空间持续扩大，2023 年我国 ORC 发电系统市场规模达 65 亿元以上，预计 2024-2028 年，ORC 发电系统市场将以 7.0%左右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增长。

(4) 主要技术门槛

1) 鼓风机行业

尽管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的应用越来越普及，加入该阵营的生产厂家越来越多，但仍存在以

下技术门槛：一是在磁悬浮轴承技术方面，磁悬浮轴承是通过检测转子的位置变化，实时调节通入电磁线圈中的电流，从而纠正转子位置，实现稳定悬浮。上述过程中，涉及传感器技术、控制技术、电力电子技术、电磁技术等多门学科，如何能够融会贯通，对上述学科进行深度开发并应用到产品中，具有较大的难度；二是在高速永磁同步电机技术方面，永磁同步电机已经在各类工业现场得到广泛应用，但高速永磁同步电机还涉及材料选择与强度校核、高速运转状态下转子模态计算与优化、高功率密度条件下的散热结构设计等多个工程技术问题；三是智能控制系统的集成，新一代鼓风机已从单纯的气流输送设备演变为智能物联终端，需要融合变频驱动、物联网和人工智能预测性维护技术。系统通过实时监测温度、振动、压力、流量等参数，结合内置的专家系统进行工艺优化匹配，故障预测和诊断（比如精确曝气系统，无人智能化风机房等）；四是工艺气体鼓风机，工作介质从空气变化为工艺气体，对流体设计，工艺匹配连锁，以及磁悬浮电机和轴承提出新的技术要求。如何综合解决上述问题，具有较大的挑战。

2) 空气压缩机行业

离心压缩机目前正向着高效节能、个性化（针对工艺特点的专用压缩机）、提高综合性能（稳定性、可靠性、环保性）等方向发展，但在转子振动、系统喘振、叶轮效率上仍有许多基础理论要突破，传统离心机在电机效率、运行噪音，气体品质、维护保养方面仍然有许多要优化的问题。磁悬浮空气压缩机开辟了一条新的节能型离心式压缩机技术路径，其主动式磁悬浮轴承可将空气压缩机转子保持在最佳位置，变频技术实现压缩机的低电流启动和全工况智能调节，高速电机和高速叶轮的应用使得整机效率高，体积小、重量轻。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的技术指标的实现需要电磁学、材料学、电子学、电机学、传动控制学、流体力学等跨学科理论及技术的综合运用，技术难度及复杂度都高于其他类型的空气压缩机。

3) 制冷压缩机行业

目前新型冷水机组已普遍采用磁悬浮永磁变频压缩机领先技术和 R134a、或 R1234ze 等环保冷媒。磁悬浮制冷压缩机涉及双级串联压缩流体、磁悬浮轴承及其控制、高速永磁同步电机、高频冷媒变频器、压缩机控制逻辑等核心技术，以及系统冷却设计、耐压壳体设计、测试验证等工艺难点。上述技术点涉及的专业领域多、耦合度高，目前能够完全掌握的企业较少。对上述技术掌握的缺失，会导致设计的产品性能存在瑕疵，或者成本高昂，缺乏竞争力。

4) 真空泵行业

随着高速磁悬浮透平真空泵在造纸、化工、冶金等行业得到广泛应用，陆续有企业加入磁悬浮透平真空泵的生产制造行业，但高速磁悬浮真空泵的技术门槛较高，能够独立掌握磁悬浮轴承技术、高速永磁同步电机技术、高频矢量变频技术、高效流体机械技术的企业较少。首先是材料的选择与应用工艺要求高，冶金、矿业、化工以及半导体行业，进气介质复杂多变，有颗粒物，腐蚀性气体，甚至会出现物质结晶等现象，因此对真空泵通流部件有较高的防腐要求。其次是密

封要求高，在中高真空度条件下，外部和腔体压差大，压比高，需要精度更高、气隙更小的密封结构，来确保低泄漏率，同时要兼顾结构稳定性。再次是与用户工艺的匹配能力要求较高，真空泵用于工艺连续运行，是保证生产环节的关键设备，对磁悬浮真空泵的稳定性和适配性提出更高的要求。

5) ORC 发电系统行业

磁悬浮 ORC 发电机组将高速驱动、无机械摩擦、零泄漏进行有机结合，进而实现机组高效节能和集成化，其主要技术门槛包括，一是在主动式磁悬浮轴承技术方面，实时根据工况变化实现稳定悬浮和轴向力平衡；二是在高速永磁同步电机技术方面，永磁同步电机已经在各类工业现场得到广泛应用，但高速永磁同步电机高温运行和与四象限变频器的融合、高速运转状态下转子模态计算与优化具有较大挑战；三是在整个系统的优化设计，整个系统涉及有机工质、冷源和热源的耦合，透平膨胀机的三元流设计优化以及控制策略等，如何综合解决上述问题，需要较长时间的摸索和实践。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2000 年以前，国内鼓风机市场主要由罗茨鼓风机和传统离心鼓风机生产厂商占据，经历了技术引进、消化吸收、自主创新和进口替代的发展历程。随着国外磁悬浮技术的成熟，国内开始引进国外的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但尚不具备自主研发生产能力。2009 年，公司研制出国内首台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并成功应用，填补了国内空白，替代进口。经十余年的持续努力，公司完成了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的系列化，并向其他磁悬浮流体设备产品延伸发展。目前公司已成功推出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磁悬浮冷水机组、磁悬浮真空泵、磁悬浮膨胀发电机组 (ORC) 等系列产品，形成了完整的产品体系，是国内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国产磁悬浮流体设备民族品牌。

公司是磁悬浮轴承技术及其他耦合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并实现量产的少数企业之一，在高技术门槛的行业内形成了较为先进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研发的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等系列产品，技术先进，产品系列丰富，下游应用领域广泛。目前，公司产品已覆盖全国所有省市，在江苏、浙江、山东、四川、广东、新疆等三千多个项目中得到了成功应用。公司 CG/B37、CG/B50、CG/B75、CG/B105、CG/B150、CG/B220、CG/B300、CG/B350、CG/B400 系列产品先后入选工信部《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目录（第六批）》《国家工业节能技术装备推荐目录》《“能效之星”产品目录》《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技术装备推荐目录（2025 年版）》。公司为中国循环经济协会理事单位、江苏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理事单位、江苏省循环经济协会理事单位、南京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理事单位，积极推动行业发展。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鼓风机行业

随着国家节能环保政策的有效实施以及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进步，对鼓风机设备的能效要求会日益提高，具备节能高效、低噪音等优势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市场前景广阔。应用领域方面，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应用领域将日益广泛，应用深度逐渐加强。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可广泛应用于城镇污水以及化工、印染、造纸、制药、垃圾焚烧等工业废水的污水处理工艺；可广泛应用于氧化铜、氧化铁、氧化锆等金属颜料和化工新材料行业；可广泛应用于食品发酵、乳制品发酵、饮料、生物工程、制药、精细化工等生物发酵行业；可广泛应用于ABS塑料粒子、煤粉、短纤等其他轻质颗粒状物料的输送工艺；可广泛应用于冶金、焦化、石化、水泥、热电等行业的烟气脱硫处理工艺。

技术方面，产品技术升级换代将不断带来新需求。随着我国《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等政策的出台，国家把节能降耗作为经济转型的重要内容。目前国内投入运行的鼓风机产品普遍存在效率低、能耗高的现象，节能降耗空间巨大，需求迫切。此外，国内已投入运行的鼓风机不断有老产品因达到使用寿命进行更换。在此背景下，鼓风机生产企业和科研机构不断研究开发技术工艺，通过对叶轮、蜗壳等部件的设计改进，提高制造精度，可使各类鼓风机的效率提高。鼓风机新产品的不断推出，形成对现运行老产品的升级替代。

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以节能、高效、故障率低等优势广泛应用在污水处理、印染、医药、化工、食品、水泥等多个领域，目前国内企业生产的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的功率等级大多在37kW到600kW之间，从发展趋势看，未来国内对更大功率，更高电压，更高速度的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有不同需求。

(2) 空气压缩机行业

我国空气压缩机行业在经历了四十余年的发展之后已经进入了一个快速、稳定的发展时期，巨大的本土市场为空气压缩机的使用创造了极有利的条件。同时，在节能环保与产业升级趋势下，中高端空压机的需求会增长更快：一是随着工业技术进步对无油的环境要求日益严格，无油空压机市场潜力较大；二是为顺应节能技术发展趋势，变频及磁悬浮等技术渗透率将提升。同时，随着应用行业的反馈，更加让市场相信，磁悬浮技术在节能、环保领域对产品性能具有大幅的提升，或将成为个别行业产品品质提升的一个关键要素。

技术方面，模块化设计、智能化、信息化、高度机电集中一体化成为行业主要的技术趋势：一是模块化设计在电机、变频器、控制器等单元上应用最多，而且整机进行模块化设计，不仅能提高产品应用范围，而且能够满足柔性制造、快速响应市场需求；二是要突破行业发展瓶颈，智能化无疑成为压缩机制造厂商的最佳选择，智能不仅仅是操作方便，更是一种节能方式；三是压缩机数据化、网络化、信息化是市场及应用需求发展的方向，已有很多企业在压缩机远程监控、数据信息化服务方面做出了不小的拓展。利用移动互联网的发展，让压缩机的操控与售后更加便

捷、简易；四是引入机电一体化技术，使机械、流体技术和电子控制技术等有机结合，可以极大地提高压缩机的各种性能，如动力性、经济性、可靠性、安全性、操作舒适性以及作业精度、作业效率、使用寿命等。

（3）制冷压缩机行业

制冷压缩机作为冷水机组产品中最具有核心科技的部件，一直具有门槛高、技术难度大等特点，因此，磁悬浮冷水机组产品受到企业及行业广泛关注。近年来，国内一批专业的中央空调企业相继在磁悬浮机组技术领域内投入资源，也成为我国中央空调企业的发展趋势。随着经济的迅速发展、科学技术实力的不断提升，我国冷水机制造技术也日新月异，与发达国家的差距正逐步缩小，但主要核心配件如压缩机等还是采用国外或合资的压缩机居多，这相应增加了企业成本。

技术方面，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冷水机组研制技术逐渐成熟的今天，多型化、高效能的冷水机组已经成为新的潮流，因此具有更高性能系数的磁悬浮离心冷水机组将成为市场的热点，近年来磁悬浮离心冷水机组的销量不断提高。同时，为适应工业生产的快速发展，更加个性化的、更加贴合生产实际的产品必将不断涌现。

（4）真空泵行业

目前较多真空系统仍采用传统罗茨真空泵、液环泵、齿轮透平真空泵等，但随着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持续有效实施，磁悬浮高速透平真空泵以节能、高效、稳定、智能等优势，已广泛应用于造纸真空脱水系统、氧化铝真空脱水系统、变压吸附制氧（VPSA）系统以及烟气脱硫脱硝真空干燥系统等，未来应用领域将日益广泛。

技术方面，产品技术升级换代将不断带来新需求。随着高速电机、磁悬浮轴承技术的发展和迭代，高速透平磁悬浮真空泵技术将更加趋于成熟。目前国内企业生产的磁悬浮高速透平真空泵的功率等级大多在 37kW 到 600kW 之间，从发展趋势来看，未来国内会研发更大功率，更高真空磁悬浮高速透平真空泵，满足市场需求。

（5）ORC 发电系统行业

目前国内企业生产的磁悬浮 ORC 的功率等级大多在 100kW 到 300kW 之间，从发展趋势来看，未来国内会研发更大功率的磁悬浮 ORC 发电机组，以响应各领域的不同需求。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国际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我国经济在多重挑战下低位复苏，同时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给公司发展带来了诸多挑战。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稳中求进，创新驱动”经营主基调，深耕主营业务，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加大新产品的市场拓展力度，推进事业部制转型，不断提升经营质量，进一步提高组织活力及产品的技术先进性、市场竞争力，保障公司稳定健康发展。

2025年度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总体业绩有所承压，磁悬浮空压机保持稳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820.72 万元，同比下降 23.0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5.24 万元，同比下降 80.6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4.13 万元，同比下降 85.66%。报告期公司业绩承压，一方面受市场环境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磁悬浮鼓风机、真空泵销售下降，公司营业收入及主营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另一方面，为保持竞争优势，公司在产品研发、市场开拓、人才建设等方面持续保持投入，相关期间费用较同期有所增长，并且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

报告期内，磁悬浮空压机产品保持持续增长，公司积极推进磁悬浮空压机、磁悬浮冷水机组等磁悬浮压缩机系列产品的市场开拓，持续丰富产品型号，围绕客户需求进行产品综合性能的优化提升，推出满足行业用户需求的磁悬浮压缩机解决方案。

（二）保持研发投入强度，强化研发创新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秉承创新驱动发展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积极推进技术创新和产品的迭代与升级，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4,997.99 万元，同比增长 13.94%，占营业收入比例 13.57%，一贯保持了高研发投入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知识产权 3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取得发明专利 10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21 项，软件著作权 34 项。

报告期内，公司关注行业动态，紧贴用户需求，以提升产品性能、拓宽产品应用领域为出发点，持续推进各重点研发项目。产品方面，公司进行了变压吸附制氧行业磁悬浮鼓风机与真空泵的组合开发，成功推出了磁悬浮空压机 A+、Plus（兆瓦级）系列产品，并完成了多个新型号磁悬浮制冷压缩机与热泵压缩机的开发工作。核心技术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针对特殊应用场景开发了新型磁悬浮轴承控制算法，设计并测试了长距离传输的新型位移传感器，并在额定电压 10kV 高速电机、兆瓦级冷媒压缩机电机等方面持续投入，增加技术储备，拓宽产品的应用领域。

（三）深化营销能力建设，筑牢品牌价值根基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动营销体系升级，通过市场开拓机制优化、专业化销售团队扩容、技术服务体系升级等举措，进一步强化营销能力布局。业务拓展方面，公司充分发挥直销与经销协同联动优势，不断提升营销渠道覆盖广度与深度，同时大力推进海外市场推广，持续完善海外业务团队建设，稳步构建东南亚、中东等新兴市场业务基础，为公司产品全球化业务开拓打好根基。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行数字化、智能化营销策略，持续做强全媒体矩阵传播，并融入精准推广、直播场景化营销等新型营销模式，构建多层次、立体化品牌传播体系。线下推广方面，公

司积极参与国内标杆性专业展会，并同步拓展海外高规格行业展会，全方位提升国内外客户体验与品牌认可度，有效提升品牌行业话语权与影响力。

（四）推进募投项目建设，着力提升产能及生产效率

2025年6月，公司募投项目“高效智能一体化磁悬浮流体设备生产建设项目”顺利建设完成并实现投产，募投项目新厂区配备先进的生产车间、实验室及智能化立体仓库等设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规模化、工业化的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产量超1600台套，公司整体产能利用率处于较高水平。同时，公司新增和改建了五轴加工中心、热处理设备及冷水机组测试平台等生产及测试设备，一方面构建了自主可控的叶轮生产加工能力，为各类产品的叶轮自产自供提供保障，另一方面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磁悬浮冷水机组、热泵机组的生产测试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质量管理工作，通过全面校准所有在用计量器具，并新增高精度蔡司三坐标检测设备，显著扩大了检测范围，同时通过扩张与优化检验区域布局，提升了整体检测能力与效率。报告期内，公司顺利通过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监督审核，保障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此外，通过系统修订作业指导书、工艺卡等标准文件，并优化检验流程，有效提升了过程稳定性与产品合格率，有力推动了质量管理体系的持续改进与优化。

（五）加强人力资源投入，推进事业部体系建设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418人，较上年度期末增长6%，其中技术研发人员89人，占公司总人数的21%。为进一步开发新产品，拓展新业务，公司围绕“强化业务聚焦、提升协同效能”核心目标推进组织能力升级。一方面聚焦新技术研发、新产品迭代及新业务开展加大人力资源投入力度，为业务创新提供人才保障，另一方面通过组织架构优化，正式建立四大事业部，打造契合战略落地需求的组织载体。

报告期内，人力资源部门紧扣各事业部核心定位与发展规划，一方面系统化推进人才梯队建设，夯实关键岗位人才储备；另一方面搭建以利润为核心导向的绩效核算机制，强化组织效能与价值创造能力，为公司战略落地筑牢坚实的人才保障与组织根基。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与创新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专注于磁悬浮流体机械及磁悬浮轴承、高速电机、高速驱动等核心部件的技

术研发和产品创新。以技术创新为基础，公司通过持续的创新研发和技术积累，现已形成完整的核心技术和产品体系。2024年，公司通过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核，公司“CG/A200 200kW 磁悬浮空气压缩机”入选《2024年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名单》；2025年，公司“CG/B37-CG/B600”磁悬浮鼓风机产品通过机械设备欧盟 CE 认证，再次体现了公司的科技创新实力。

在技术成果方面，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积累了大量技术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10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21 项，授权软件著作权 34 项。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生产积累，产品技术含量和产品质量在业内起到一定的标杆作用。近年来，公司主导起草了“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技术条件”（T/CECA-G0330-2024）、“磁悬浮永磁同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JB/T 14961-2025），参与起草了“风机机组与管网系统节能监测”（GB/T15913-2022）、“一般用离心空气压缩机”（T/CGMA031003-2020）、“智慧空压站设计规范”（T/QGCML 1301-2023）、“生物发酵行业智能制造”（QB/T5966.2-2023）、“磁悬浮压缩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JB/T 14962-2025）等共计 1 项国家标准，5 项团体标准，3 项行业标准，并已发布实施。此外，公司正在参与起草 1 项团体标准、1 项行业标准。

2、产品性能优势

公司基于现有五大核心技术，经过多年的产品开发及升级更新，形成了包括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磁悬浮冷水机组、磁悬浮真空泵等较为完善的产品体系，能够满足各类用户差异化的需求，并广泛应用于污水处理、化工、纺织、印染、食品、医药、造纸、电子等多个行业。

公司产品的关键核心部件之一的磁悬浮轴承，与其他滚动轴承、滑动轴承相比，不存在机械接触，转子转速高，具有能耗低、噪声小、寿命长、无需润滑、无油污染等优点，特别适用于高速、真空、超净等特殊环境中。同时通过内置变频器，可实现根据工况需求进行转速调整，为用户节约更多的电能，并根据用户使用需求，通过调节转速实现压力和流量的变化，达到显著的节能减排效果。

公司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比传统鼓风机节能约 25%-30%，磁悬浮空气压缩机比传统空压机节能约 20%，磁悬浮冷水机组比传统冷水机组节能约 30%-50%，磁悬浮真空泵比传统水环真空泵可节能 40%以上，各类产品在能耗、运行效率方面均具有较强的性能优势。

3、自主研发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的技术发展路径，目前公司所掌握的核心技术均系公司研发团队多年自主研发的成果，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公司的研发能力被行业所认可，经江苏省科技厅、工信厅、发改委及南京市发改委批准，公司先后设立了“江苏省磁悬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及“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等研发创新平台，具有完善的科技创新设施设备，可有效支撑公司核心技术的持续创新。公司在独立自主研发的基础上，持

续加强对外联合开发和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公司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东南大学等国内知名高校建立了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关系，为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打下坚实的基础。

4、品牌和市场优势

公司凭借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产品及优秀的销售团队不断开拓下游市场，逐步树立了国产高端磁悬浮通用流体设备的品牌地位，建立了完善的销售、技术和服务网络，在下游应用领域积累了较为丰富的市场与客户资源。公司拥有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提供设计、定制、调试、安装一体化服务，能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国外品牌相比，公司具有明显的性价比优势，逐步实现进口替代。

公司为中国建筑、中国石化、京东方、安琪酵母、牧原股份、金光集团等公司的供应商，优质的客户资源对公司的技术创新、品牌影响力和盈利水平等具有重要影响，为公司后续业务的持续拓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快速服务优势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污水处理、食品、医药、印染、造纸、纺织等行业，具有设备运行时间长、不间断运转等特点，下游客户对设备的质量、性能及稳定性要求较高，一旦停机会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同时客户对设备的调试、维保等服务要求较高。在产品性能、价格水平相当的情况下，相比国内外同行厂商，公司分布在全国各地的专业技术服务团队能够为客户提供更为迅速、及时的技术支持与服务，满足就近及时响应客户的需求，从而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始终以技术创新为基础，通过持续地创新研发和技术积累，建立起一整套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并运用到公司的主要产品中。目前公司已形成了五自由度磁悬浮轴承、大功率高速永磁同步电机、高速电机专用变频驱动、高速高效离心式叶轮及通流部件、基于磁悬浮轴承的高速设备系统开发五大核心技术，多项核心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及先进性	核心技术进展及变化情况
1	五自由度磁悬浮轴承	磁悬浮轴承是一种依靠可控磁力支承转子的新型轴承，是一种革命性的高性能轴承。磁悬浮轴承利用电磁力将转子无接触地悬浮起来，这使它具备了工作寿命长、适用工	报告期内，完成了新型位移传感器的开发，并进行了长距离测试；同时，针对有基础扰动的场景，开发了新的磁悬浮轴

		作环境广、转速高、实现主动控制等诸多传统轴承无法比拟的优点。同时基于公司自主开发的磁悬浮控制算法,对不平衡量进行补偿和主动控制,在设备全寿命周期均保持较好的振动水平,从而使系统达到更理想的运转效果。	<p>承控制算法,并在样机进行了测试。</p> <p>报告期内,新增涉及该技术的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软件著作权4项。</p>
2	大功率高速永磁同步电机	大功率高速永磁同步电机是一种采用永磁体的同步电机,由定子、转子两大核心部件组成,其中转子部分和磁悬浮轴承的转子系统嵌套在一起,电机为转子提供旋转的动力。公司高速大功率永磁电机技术,转速最高可达45,000r/min,功率最高可达400kW,具有功率因数高、速度控制精度高、高效运行区间宽等优点,通过改变流体部件,覆盖不同功率和转速,满足客户对风量、风压的需求。	<p>报告期内,完成了多款型号冷媒冷却永磁同步电机设计及样机测试,并开展了额定电压10kV,兆瓦级冷媒压缩机电机的设计与开发。</p> <p>报告期内,新增涉及该技术的发明专利6项,软件著作权1项。</p>
3	高速电机专用变频驱动	高速电机专用变频驱动系统采用无速度传感器矢量控制技术和空间电压矢量调制技术,覆盖了大功率、宽调速范围,经算法优化后的系统效率高。变频控制器是变频驱动系统的核心,根据用户的设定工况及负载的实际情况设置专用算法,产生PWM信号,驱动IGBT动作,从而输出可控的电流及频率,驱动电机运行。根据工况需求调节转速,实现风压、流量的调整。同时,控制器通过每秒超过100,000次的信号采集和实时校正,形成闭环,确保运行精准可控。	<p>报告期内,设计了集成于电机外壳的变频器结构,进行了样机制作,并对现有的高速电机控制算法进行了整理与改进。</p> <p>报告期内,新增涉及该技术的软件著作权1项。</p>
4	高速高效离心式叶轮及通流部件	基于三元流动理论和CAE/CFD技术设计高速高效离心式叶轮及通流部件,同时兼顾流体效率、噪音低、运行范围宽、高强度等特点。在设计工况点时,保证流场内不会有回流,无能量损失,效率高;改变工况时,保证鼓风机运行效率没有明显的下降。因为叶轮转速高,在设计上,对叶轮的强度、变形、表面处理工艺等方面,进行了多轮研发改进,叶轮运转线速度可达最高430m/s。	<p>报告期内,开展了特殊气体压缩所需的流体部件的设计与测试,同时完善了叶轮疲劳分析方法,提升了在特殊应用场景的稳定性。</p> <p>报告期内,新增涉及该技术的发明专利2项。</p>
5	基于磁悬浮轴承的高速设备系统开发	公司产品采用DSP和PLC控制系统,集磁悬浮控制、电机控制、人机交互控制于一体。公司的两大核心算法是磁悬浮轴承控制及变频器控制,在设计时将两大核心控制集成在一起,实时性高,控制稳定性好。公司研制了设备云,所有产品均可通过物联网技术	<p>报告期内,完成了双悬臂磁悬浮电机系统开发,并针对具体工况设计了样机,拓宽了磁悬浮流体机械的应用领域。</p> <p>报告期内,新增涉及该技术的</p>

	连接至云端，通过手机、平板等联网设备可实现对现场风机运行情况的实时监测，一旦鼓风机出现异常，可以立即发现诊断，进行远程维修调试，提高服务响应速度。同时，还具备储存、记忆历史数据的功能。	发明专利 7 项，软件著作权 8 项。
--	--	---------------------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年	/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授权 32 项知识产权项目（其中发明专利 16 项），同时新增知识产权项目申请 20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取得发明专利 10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2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34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8	16	172	107
实用新型专利	1	2	223	221
外观设计专利	0	0	1	1
软件著作权	11	14	35	34
其他	0	0	0	0
合计	20	32	431	363

注：上述新增和累计统计数量包含公司子公司数据，并剔除申请驳回和失效专利数据。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49,979,906.02	43,866,937.40	13.94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49,979,906.02	43,866,937.40	13.9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3.57	9.17	增加 4.4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磁悬浮空气介质压缩机开发及型谱拓展	14,609.25	3,693.73	6,744.37	已完成 110~400kW 磁悬浮空压机整机标准化、模块化升级、降本及批量生产，500~600kW 空压机小批量试制，完成高电压空压机 10kV 兆瓦级样机开发，样机已经在市场稳定运行；已完成工艺气体、高电压磁悬浮鼓风机，共计 9 款机型的样机开发，在特殊工艺气体、高电压等应用领域实现突破；已完成高压电机样、户外防爆电机开发与性能测试；已完成 400kW、600kW 系列真空泵的样机开发，部分机型已进行小批量试制；已完成磁悬浮高真空小流量真空泵电机本体开发、控制系统的开发，并在进行主机系统的调试。	从功率、压力、供电、成本四个维度，继续开发高压力、高功率、高电压的磁悬浮空气压缩机，并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改造服务；在 2.0 风机的技术路线下，扩展型谱提升现有产品性能，降低产品成本，并开发惰性气体、高电压等机型，进一步扩展应用领域；提高了产品的气动性能及生产效率；从大功率透平真空开发、高电压驱动和变频磁悬浮真空泵开发等方向开发系列化机型，通过固化框架平台，提升产品通用化水平；开发一款高真空、超高真空磁悬浮小流量真空泵。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发酵、食品、纺织、化工、医药、饮料、电力、装备制造等行业；应用于污水处理、物料输送、工艺气体压缩等行业；应用于造纸、氧化铝、变压吸附制氧、火力发电、半导体等行业。
2	磁悬浮特殊介质压缩机开发及型谱拓展	7,223.00	1,132.49	2,794.41	已完成 300~500RT 三款低压比磁悬浮制冷压缩机样机开发，并进行了模块化和系列化升级；已完成磁悬浮高温工业热泵机组、小冷量磁悬浮冷风机组的样机设计、组装及测试，完成冷水机组群控系统开发，在部分机组上投入使用；已完成多个型号膨胀机发电机组设计，并在进行样机制造。	从制冷压缩机新型号开发、冷水机组整机优化等方向，开发多个型号制冷压缩机及对应冷量段的冷水机组，提升机组整体能效；开发出系列化有机朗肯循环发电机组，可覆盖大部分低品位工业余热发电回收利用，并通过模块化产品组合满足不同客户需求。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办公大楼、酒店、商场、工业制冷、数据中心、食品加工等对工艺和环境温度有要求的场所；应用于工业余热，如石油、化工、炼化、危废焚烧的低品位余热利用发电。
3	磁悬浮轴承系	760.30	171.77	396.81	已完成膨胀机磁轴承系统样机的开	开发出适用于不同功率、转速范	行业先	现有技术及产品部件

	统核心技术开发				发与制造，并完成测试；已完成新型位移传感器轴承控制器开发，控制系统已应用在鼓风机、制冷压缩机等产品中，并在进行工艺优化，提升了核心部件的自主化水平；已完成电路板元器件国产替代样机设计方案，并在进行样机制造。	围、不同应用领域的磁悬浮轴承结构，实现减小成本，提升经济效益及产品竞争力，并且拓展产品应用领域。	进水平	升级迭代
合计	/	22,592.55	4,997.99	9,935.59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89	7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1.29	19.80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933.09	1,747.5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1.72	22.4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30
本科	45
专科	9
高中及以下	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7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5
60岁及以上	5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5.24 万元，同比下降 80.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4.13 万元，同比下降 85.66 %。公司净利润的下降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1) 报告期内，受市场环境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磁悬浮鼓风机、真空泵销售下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2) 为保持竞争优

势，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研发、市场开拓、人才建设等方面持续保持投入，导致相关期间费用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3）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

公司业绩受多方面因素影响，若后续宏观经济环境出现重大不利变化、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市场拓展不及预期、研发投入短期内未能产生预期效益、经营费用持续增加，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虽然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净利润表现不及预期，但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主要财务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与行业趋势一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升级和研发失败的风险

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企业，2023年-2025年，研发投入分别为4,032.82万元、4,386.69万元、4,997.99万元，研发投入逐年增加。公司产品为基于磁悬浮轴承、高速电机、高速驱动等核心技术的高速流体机械，涉及机械学、电磁学、电子学、转子动力学、控制工程学、计算机科学等学科，技术涵盖面广，综合性强。若公司未来研发的新技术不符合行业趋势和市场需求，或研发成果与研发进度未达预期，则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技术产业化失败的风险

基于五大核心技术，并依靠逐年增多的研发投入，公司自2020年开始陆续推出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磁悬浮制冷压缩机、磁悬浮真空泵等新产品。新产品与公司现有产品依靠的核心技术相同，但新产品存在产品性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的风险。同时，因新产品与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相同，均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因此其售价较高，从而导致市场推广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面临研发成果不能实现产业化转化的风险。

3、知识产权保护受到侵害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授权知识产权363项，其中发明专利107项。为持续提升技术先进性，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申请力度，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但如果出现专利申请失败、核心秘密泄露、知识产权遭到第三方侵害盗用等情形，则可能导致公司出现用户流失、竞争力减弱，进而导致经济利益受到损害的风险。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客户开拓不力或新产品推广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产品使用寿命较长，不同于日常消费品或经常性原材料的采购，单一主体客户短期内一般不会重复购买该类设备，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需要不断开发新客户。此外，近几年公司陆

续推出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磁悬浮冷水机组、磁悬浮真空泵等新产品，新产品市场是公司未来成长的重要来源，但新产品推广需要一定时间周期，新市场尚待培育和推广。因此，公司存在新客户开拓不力，不能持续获取订单或新产品推广未达预期从而影响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风险。

2、公司经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2025年度，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5.15%，占比较高，具有一定季节性。公司收入存在季节性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以经客户试运行验收取得其书面验收合格文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验收周期整体较长；同时，公司鼓风机产品主要应用于污水处理领域，多属于市政类项目，该类项目通常于上年度的下半年至本年度上半年执行采购前预算、审批等流程，于下半年完成项目验收，故收入确认主要发生于三、四季度。但公司员工工资、期间费用等各项费用在年度内均衡发生，因此可能会造成公司中期报告（尤其一季度报告）出现盈利较低或亏损的情形，公司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为77.96%。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子电气元器件、叶轮、铸件、冷水机、机柜、变频器等，这些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出现波动会给公司的成本控制带来一定压力，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毛利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毛利率主要受产品售价、原材料采购价格、人工成本、市场竞争格局等多种因素影响。2023年度-2025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0.47%、30.23%、28.31%，呈缓慢下降趋势，主要受公司产品结构变化和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公司鼓风机产品销售单价降低的影响。随着产品技术水平的成熟，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涉足磁悬浮技术，公司直接竞争对手也在增加，公司产品价格受市场竞争影响有所下行。如未来市场竞争继续加剧或其他影响毛利率变动的因素发生波动，公司将面临毛利率波动或降低的风险。

2、应收账款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25,457.36万元。公司鼓风机产品主要用于污水处理领域，而市政污水项目业主通常使用财政资金付款，一般在项目整体验收完成后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申请项目结算资金。受项目进度、付款审批流程等因素影响，若业主方未及时支付进度款或验收款，导致公司客户资金紧张，则无法及时向公司付款，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存货中发出商品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发出商品账面余额为 7,363.72 万元。公司期末发出商品主要系已发出的但尚未完成安装验收的磁悬浮设备。若客户不能按照约定及时对产品进行验收，或完成安装验收后公司不能及时取得验收文件，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产品属于新型鼓风机，在国内起步时间较晚，且售价显著高于罗茨鼓风机。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替代传统鼓风机主要受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的应用场景存在一定局限性的影响，一是产品性能限制，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在有喘振风险的工况（小流量高压力）无法运行；二是在设备功率需求小、运行时长较短的领域或电价较低的地区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的节能效益受限，而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价格较高，产品投资回收期较长。

因此，公司经营存在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未能进一步替代传统鼓风机或替代进程较慢的风险，进而可能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目前，我国日益重视节能环保产业的发展，提出“碳达峰”、“碳中和”的重大目标及大力发展“绿色产业”的重要决策，国务院及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生态环境部等部委已相继发布了《关于严格能效约束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的若干意见》《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升级实施指南（2022 年版）》《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等节能降碳文件。

但国家节能环保相关政策并未限制或禁止传统鼓风机的生产使用，目前传统鼓风机和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仍然存在竞争关系，且目前的市场竞争格局仍然以传统鼓风机为主。如果未来国家节能环保产业政策及相关监管要求发生不利变化或执行力度未达预期，将导致行业发展速度减缓，对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820.72 万元，同比下降 23.0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5.24 万元，同比下降 80.6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4.13 万元，同比下降 85.66%。

报告期内的公司主要经营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68,207,238.15	478,487,855.68	-23.05
营业成本	250,980,411.31	324,661,083.60	-22.69
销售费用	43,071,794.15	39,351,003.15	9.46
管理费用	26,656,006.00	24,484,676.67	8.87
财务费用	-3,257,416.45	-6,196,992.37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9,979,906.02	43,866,937.40	1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58,115.99	38,298,032.41	6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13,235.65	-42,027,435.7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8,411.40	2,388,765.75	-941.7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受市场环境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磁悬浮鼓风机、真空泵销售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因此营业成本相应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营销团队建设及市场推广力度，相应销售人员薪酬、差旅费及市场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生产募投项目建设完成，折旧及摊销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募集资金陆续投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研发团队建设，研发投入材料及研发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在销售回款政策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合理制定采购计划和安全库存水平，支付供应商货款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募投项目设备采购款及工程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派发现金红利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3,065.3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5.74%；公司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23,703.5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3.70%。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通用设备行业	330,653,249.35	237,035,396.31	28.31	-25.74	-23.70	减少 1.9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磁悬浮空气产品	309,732,179.26	219,146,404.22	29.25	-25.15	-23.35	减少 1.66 个百分点
磁悬浮特殊介质产品	19,877,244.80	17,109,250.35	13.93	-35.37	-30.26	减少 6.30 个百分点
合同能源管理	1,043,825.29	779,741.74	25.30	47.81	232.95	减少 41.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320,219,778.77	231,471,310.54	27.71	-19.46	-18.79	减少 0.61 个百分点
境外	10,433,470.58	5,564,085.77	46.67	-78.12	-78.32	增加 0.4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221,277,856.12	163,151,500.23	26.27	-30.57	-28.12	减少 2.51 个百分点
经销	109,375,393.23	73,883,896.08	32.45	-13.60	-11.74	减少 1.4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行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磁悬浮流体机械及磁悬浮轴承、高速电机、高速驱动等核心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 版）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

分产品：公司主要收入来自于磁悬浮空气产品，主要包括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磁悬浮空气压机及磁悬浮真空泵，报告期内受市场环境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磁悬浮鼓风机、真空泵销售收入有所下降，导致磁悬浮空气产品整体收入下降。磁悬浮特殊介质产品收入下降主要系其中的

磁悬浮冷水机组产品尚处于市场推广期，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有一定波动。合同能源管理业务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受客户端节能测算时点因素影响，各期变动较大。

分地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境内销售为主。报告期境外收入降幅较大主要系去年同期磁悬浮真空泵产品完成了大额海外订单。

分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为“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其中磁悬浮鼓风机产品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因此报告期直销模式营业收入相应下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磁悬浮空气产品	台	1,565	1,135	175	-3.16	-23.62	1.16
磁悬浮特殊介质产品	台	36	25	6	0.00	-21.88	0.00

注：上述库存数量中不包含发出商品数量。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各产品生产量及库存量相对稳定，销售量同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通用设备行业	原材料	184,781,507.92	77.96	242,849,462.96	78.17	-23.91	主要系销售额下降所致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磁悬浮空气产品	原材料	170,478,330.09	77.69	224,246,021.46	78.43	-23.98	主要系销售额下降所致
磁悬浮特殊介质产品	原材料	13,523,436.09	80.43	18,369,251.01	74.87	-26.38	主要系销售额下降所致
合同能源管	原材料	779,741.74	100.00	234,190.49	100.00	232.95	主要系摊销

理							额增加所致；
---	--	--	--	--	--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因公司销售收入下降，主营业务成本也相应下降，其中原材料占比主营业务成本比例为 77.96%，原材料为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最主要构成项目。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下列客户 2 及客户 3 为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故合并列示。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7,290.2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9.8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2,121.00	5.76	否
2	客户 2 (合并)	2,018.14	5.48	否
3	客户 3 (合并)	1,604.75	4.36	否
4	客户 4	794.64	2.16	否
5	客户 5	751.68	2.04	否
合计	/	7,290.20	19.8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5,013.6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8.2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1,369.27	4.99	否
2	供应商 2	1,271.43	4.64	否
3	供应商 3	818.42	2.99	否
4	供应商 4	807.76	2.95	否
5	供应商 5	746.81	2.72	否
合计	/	5,013.69	18.29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43,071,794.15	39,351,003.15	9.4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营销团队建设及市场推广力度，相应销售人员薪酬、差旅费及市场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6,656,006.00	24,484,676.67	8.87	主要系报告期内生产募投项目建设完成，折旧及摊销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257,416.45	-6,196,992.37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募集资金陆续投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49,979,906.02	43,866,937.40	13.94	主要系报告期内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研发团队建设，研发投入材料及研发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58,115.99	38,298,032.41	60.7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在销售回款政策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合理制定采购计划和安全库存水平，支付供应商货款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13,235.65	-42,027,435.77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募投项目设备采购款及工程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8,411.40	2,388,765.75	-941.7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派发现金红利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22,803,953.05	30.14	502,573,802.18	35.03	-15.87	/
应收票据	58,065,277.23	4.14	61,478,851.72	4.29	-5.55	/
应收账款	254,573,605.05	18.15	294,399,707.41	20.52	-13.53	/
应收款项融资	1,067,603.07	0.08	582,828.31	0.04	83.18	情况说明 1
预付款项	4,203,194.29	0.30	1,727,512.53	0.12	143.31	情况说明 2
其他应收款	3,597,355.54	0.26	3,978,991.30	0.28	-9.59	/
存货	211,986,646.43	15.11	208,666,498.62	14.55	1.59	/
合同资产	14,733,112.83	1.05	18,295,910.41	1.28	-19.47	/
其他流动资产	6,082,122.03	0.43	391,789.76	0.03	1,452.39	情况说明 3
长期股权投资	11,998,931.40	0.86	-	-	不适用	情况说明 4
固定资产	349,138,376.48	24.89	140,107,734.59	9.77	149.19	情况说明 5
在建工程	11,508,927.31	0.82	157,384,679.64	10.97	-92.69	同情况说明 5
使用权资产	1,208,132.98	0.09	2,510,417.26	0.18	-51.88	情况说明 6
无形资产	20,405,089.10	1.45	21,444,270.00	1.49	-4.85	/
长期待摊费用	344,374.80	0.02	934,731.72	0.07	-63.16	情况说明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846,366.98	1.49	13,783,693.05	0.96	51.24	情况说明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22,271.35	0.74	6,257,748.23	0.44	66.55	情况说明 9
短期借款	300,000.00	0.02	1,214,500.00	0.08	-75.30	情况说明 10
应付票据	64,933,692.32	4.63	55,505,400.00	3.87	16.99	/
应付账款	158,902,427.79	11.33	203,479,791.34	14.18	-21.91	/
合同负债	65,522,735.56	4.67	38,087,742.13	2.66	72.03	情况说明 11
应付职工薪酬	8,910,684.91	0.64	10,358,293.65	0.72	-13.98	/
应交税费	1,080,328.32	0.08	12,675,682.24	0.88	-91.48	情况说明 12
其他应付款	117,468.00	0.01	120,352.00	0.01	-2.4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1,022.83	0.06	1,411,464.59	0.10	-36.87	情况说明 13
其他流动负债	60,814,790.42	4.33	61,668,252.95	4.30	-1.38	/
租赁负债	164,108.38	0.01	1,055,131.21	0.07	-84.45	同情况说明 13
递延收益	23,960,628.76	1.71	23,150,534.08	1.61	3.5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4,223.49	0.03	481,267.40	0.03	-18.09	/

其他说明

上表中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项目变动原因如下：

项目	变动原因
情况说明 1	主要系报告期末取得的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票据增加所致；
情况说明 2	主要系报告期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情况说明 3	主要系报告期税费增加所致；
情况说明 4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所致；
情况说明 5	主要系报告期募投项目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情况说明 6	主要系报告期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所致；
情况说明 7	主要系报告期租赁厂房装修费摊销所致；
情况说明 8	主要系报告期可弥补亏损导致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情况说明 9	主要系报告期预付设备采购款增加所致；
情况说明 10	主要系上年末已贴现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支付所致；
情况说明 11	主要系报告期预收的货款增加所致；
情况说明 12	主要系报告期应交增值税及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情况说明 13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租赁的厂房租金，租赁负债重分类所致。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0.65	保证金户
合计	0.65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万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万元）	变动幅度
3,000.00	850.00	252.94%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南京致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大功率有机朗肯循环发电系统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增资	1,800.00	88.33%	自有资金	已完成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合计	/	/		/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8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投资建设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南京空港经济开发区（江宁）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建设协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与本次对外投资有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签订、变更或终止相关协议，申报相关审批手续，组织实施该项目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签署投资建设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582,828.31						484,774.76	1,067,603.07
其中：应收款项融资	582,828.31						484,774.76	1,067,603.07
合计	582,828.31						484,774.76	1,067,603.07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智融汇鑫磁谷科技产业投资(连云)	2025年12月3日	加深产业资本合作,通过股权投资进一步	2,000.00	1,200.00	1,200.00	有限合伙人	16.95	是	长期股权投资	否	产业投资	-0.11	-0.11

港)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掘具有产业协同效应的优质项目											
合计	/	/	2,000.00	1,200.00	1,200.00	/	16.95	/	/	/	/	-0.11	-0.11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玛格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技术、信息技术开发及销售	200.00	1124.29	107.57	161.49	-217.36	-193.01
南阳磁谷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0.00	262.43	21.28	245.93	-26.62	-32.00

		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南京致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000.00	2,702.04	2,404.25	38.87	-406.35	-381.2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鼓风机行业

当前，国内鼓风机龙头企业都在加大研发投入，壮大科研团队，不断开发新产品，国内鼓风机企业与国外品牌在技术上的差距将进一步缩小，国内鼓风机企业将进一步占据国内鼓风机市场份额，同时立足国内市场，走出国门，开发国际市场。未来，随着污水处理、大气污染治理等行业的发展，将进一步推动鼓风机需求增长，中国鼓风机行业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随着国内制造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的发展趋势，部分风机企业开始瞄准制约各行业发展的节能降耗痛点问题。未来单级高速鼓风机将向高、中、低各种压比的全系列产品目标发展，满足不同行业领域的需求。以高效、可靠、无油、宽覆盖为目标，以系列化、模块化、标准化为抓手，提高产品综合性能。未来将会大力推动节能型鼓风机的研制和应用，节能效果显著的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将有越来越大的发展空间。

2、空气压缩机行业

随着“工业化、信息化”两化融合的不断推进，以及国家经济发展转型及节能减排政策的持续升级，空气压缩机行业多数企业正在技术和商业方面开展研究开发和创新尝试。国际品牌在高端无油螺杆空压机、离心式空压机等领域占据主导地位，国内一些龙头企业，通过自主研发突破螺杆主机技术，逐步向高端市场渗透。部分科技型企业以磁悬浮、空气悬浮技术为核心，以高速流体机械产品为支撑、以提供节能方案为特色，开发的流体机械产品在国内树立了良好的形象与口碑。

节能型空气压缩机由于产品生产工艺要求较高，目前行业内生产企业相对较少，并且节能空气压缩机与传统空气压缩机相比，所体现的能耗优势和效率优势明显，部分企业的产品达到国家一级能效，开始逐步替代传统空气压缩机产品。随着行业不断成熟，以及应用工况更加严苛、复杂化，压缩机的研发生产以及选型更加细分，专业化更强，离心式、无油螺杆机成为主流，磁悬浮技术和永磁变频是未来的方向。

3、制冷压缩机行业

目前在市场格局方面，制冷压缩机在空调行业中，国产品牌的产品力、品牌力及份额等方面都存在较大的提升空间，增长趋势较明显。就冷水机组市场整体看，国产冷水机组品牌已经具有规模优势。暖通空调数据显示，格力及美的冷水机组市场份额分列冷水机组行业前两位。因此，从规模方面来看，以格力、美的为代表的国内品牌已经占据较大的市场份额。同时，在持续研发投入、深度技术合作以及快速渠道下沉的多维助力下，冷水机组行业进口替代的进程有望加快。

磁悬浮制冷压缩机，凭借无油运转以及高效节能等优势，已经得到了全行业的重视，成为目前制冷压缩机领域中最热门的机型之一。从发展而言，磁悬浮制冷压缩机市场表现出以下几个特点：一是技术更新速度加快，类型多样化。目前，市场上主流品牌加大了磁悬浮产品线的延伸，功能、型谱日益健全；二是应用日益成熟，价格更具优势。虽然相较螺杆压缩机，磁悬浮机组单价依然较高，但考虑到全生命周期运营费用，众多项目用户已开始优先选择磁悬浮制冷压缩机产品，进一步提升了产品的市场空间。

4、真空泵行业

近年来，我国真空泵行业发展形势整体良好，随着业内企业不断加强对产品和技术的研发，真空泵的性能和使用寿命也在不断提高。造纸、化工、机械制造、电子、冶金、制药、食品、半导体、光伏等行业，对真空泵的需求量逐年增加，使得真空泵市场规模不断增长。上述需求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国产替代加速，现阶段在半导体，光伏行业以及传统工业生产系统中，仍以进口真空泵为主，未来几年国产真空泵替代比例将逐步提高。另一方面区域格局变化，在高能耗产业往东南亚地区转移的大趋势下，造纸、气体制造等真空泵需求产业也同步向印度尼西亚、越南等国家转移，国产真空泵往东南亚市场转移和推广的力度也会随之加大。

未来，随着产品应用领域的扩展及技术的不断进步，真空泵的产品性能也将进一步改善，如提高真空泵的能耗水平及可靠性，降低振动、噪声等，从而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磁悬浮高速透平真空泵，以节能，高效，稳定性的优势，对部分传统真空泵领域的应用进行替代，为客户提供节能收益。

5、ORC发电系统行业

未来，ORC系统可能会被应用到更多的领域，例如地热发电、生物质能发电、海洋温差发电等，在现有工业余热利用等应用领域中，ORC低温余热发电系统的市场份额也将继续增加。同时，随着物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发展，ORC低温余热发电系统的智能化、数字化将成为一种趋势。通过智能化技术，可以实现系统的实时监控、优化运行和能源调度，提高系统的运行效率和稳定性，同时也可以降低运维成本。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充分利用创立十多年来在磁悬浮技术开发与应用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用户口碑与品牌优势，打造磁悬浮系列产品，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决策，持续为国家推进节能降耗发力，为循环经济和节能环保事业作贡献。

未来，公司将稳步扩大产品生产规模，持续加大研发创新投入。为了满足不同行业客户对节能环保的需求，公司将立足于现有产品优势，进一步拓展以磁悬浮技术为核心的流体机械的多元

化应用，为用户提供节能高效的系统解决方案，提高公司市场地位和影响力，使公司成为市场领先的磁悬浮系列产品的提供商之一。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面对内外部复杂多变的挑战，公司将紧抓磁悬浮流体机械行业发展机遇，深耕核心和成熟市场，不断加大布局成长和新兴市场，持续推动科技创新，优化业务结构，推动组织效能提升，稳步提升企业的综合实力、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一）集中关键资源，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2026 年，公司将紧密围绕年度经营目标，集中技术、人才与资金等关键资源，聚焦于磁悬浮流体机械的核心主业，在稳固磁悬浮鼓风机、空压机市场的基础上，重点推进磁悬浮冷水机组、真空泵、膨胀发电机组(ORC)等新产品的市场开拓，资源将优先向高毛利、高增长潜力的产品线倾斜，持续优化现有产品结构，积极培育和打造新的利润增长引擎。

同时，公司将推动高端化、差异化产品的市场渗透，以技术创新驱动产品竞争力不断提升，进一步深化从单一设备提供商向综合产品解决方案型企业的转型升级，提升公司解决方案业务能力。公司将深入研究各新兴领域的特点和需求，开发针对性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助推公司节能解决方案在各行业的落地及应用。

（二）加强研发创新投入，保持技术领先

2026 年，公司将贯彻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继续保持高研发投入强度，充分利用现有的技术储备及研发平台优势，积极进行磁悬浮轴承控制系统、高速高效磁悬浮电机、专用变频驱动等核心技术的迭代精进，并有序推进基础研究相关项目的储备与立项，推进公司关键技术突破和研发成果转化，增强公司原始创新能力，巩固和保持公司在技术创新方面的领先地位。

同时，公司将坚持以行业发展与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大新产品的开发力度，开展各系列产品的研发与升级。磁悬浮空气产品方面，推进磁悬浮鼓风机“臻品系列（第 2 代）”全系产品迭代，高压大功率磁悬浮空压机、磁悬浮高真空产品开发；磁悬浮特殊介质产品方面，推进磁悬浮制冷压缩机的平台化升级及冷水机组产品的客户验证及应用，磁悬浮 ORC 余热发电机组的性能提升及型号丰富。公司将以多元化产品组合，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可持续的利润增长动力。

（三）完善营销渠道建设，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2026 年，公司将继续秉承“客户至上”的经营方针，加大营销渠道建设力度，以市场洞察、产品研发、客户服务为立足点，进一步扩大全国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通过扩充自有营销队伍、完善渠道体系建设、加大品牌推广投入等方式，扩大市场覆盖度和市场渗透率，树立公司品

牌的影响力。

同时，公司将在巩固东南亚、中东等新兴市场的业务基础上，逐步扩充和完善海外业务团队，深入了解当地市场需求和文化差异，提供更贴合当地客户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将通过积极参加国外展会、与当地经销商合作等方式不断加强海外市场营销力度，以提升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知名度和竞争力。

（四）深挖降本增效潜力，精益生产量质并重

2026 年，公司将全面推行精益化管理，系统性挖掘降本增效潜力。公司将积极推进募投生产建设项目投产后的产能爬坡，充分发挥规模化生产优势，合理调度和制定双厂区排产计划，提高产线生产效率，以规模效应降低产品生产成本。同时，公司将继续贯彻执行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加强各类费用使用过程监督及考核管理，切实压降各类不必要开支，将成本控制贯穿于公司产供销研各个环节，强化资产盈利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各工厂继续严格遵守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管理要求，制定清晰可量化的质量方针和目标，强化全员质量管控意识，加强生产过程控制，不断提升质量管理水平。同时，公司将加强企业信息化建设，通过 ERP、MES、SRM、PDM 等专业信息化系统和工具，强化各部门、各厂区之间的协同，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效率。

（五）推进管理变革，实现系统成长

2026 年将是公司变革发展的关键一年，公司将深入推行业务部制转型，通过科学有效的管理变革举措，树立全员“经营者思维”，推动各业务单元从成本中心向责任利润中心转化。公司将构建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激励与考核机制，将经营结果与团队、个人利益挂钩，激发组织活力，以管理变革驱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的系统成长。

（六）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026 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密切关注相关监管政策变动情况，持续推进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建设，保障公司治理制度及时地推陈出新，增强风险管控能力，从而形成更符合监管机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公司治理体系。

特别提示：上述经营计划不代表公司对 2026 年的盈利预测和承诺，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业绩承诺。上述计划可能受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变化、行业格局、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公司管理层战略规划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投资者对此应当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高效、稳健经营提供了组织保证。

(一) 股东和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会，切实保证股东会的规范运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了2次股东会，公司股东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执行，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董事、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并参加股东会，不断加深有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提高履职能力，促进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9次会议，与会董事均亲自出席了董事会全部会议，认真审议会议议案，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了职责，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贯彻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董事会的通知、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各专门委员会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和讨论，形成建议和意见，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积极有效的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诚信、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并召开了1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 5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与公司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三）控股股东与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通过股东会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及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财务资助、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指定报刊、网站向投资者披露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全方位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切实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畅通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公开披露了投资者咨询电话和电子邮箱，并于公司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联系信箱和专线咨询电话、“上证 e 互动”交流、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反向路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持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吴立华	董事长	男	63	2019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21日	12,510,000	12,510,000	0	不适用	74.31	否
董继勇	董事、总经理	男	51	2019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21日	2,430,000	2,430,000	0	不适用	87.45	否
吴宁晨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36	2019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21日	11,219,500	11,219,500	0	不适用	59.91	否
徐龙祥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67	2019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21日	5,520,000	4,140,305	-1,379,695	实施减持计划	10.92	否
肖兰花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48	2019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21日	22,500	22,500	0	不适用	57.02	否
王树立 (离任)	董事	男	43	2019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22日	0	0	0	不适用	0.00	否
赵雷	独立董事	男	62	2020年12月8日	2026年12月7日	0	0	0	不适用	9.60	否
黄惠春	独立董事	女	47	2020年12月8日	2026年12月7日	0	0	0	不适用	9.60	否
夏维剑	独立董事	男	58	2020年12月8日	2026年12月7日	0	0	0	不适用	9.60	否
王莉	职工代表董事	女	44	2025年12	2028年12	0	0	0	不适用	37.82	否

				月 22 日	月 21 日						
杜志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1	2019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21日	19,500	19,500	0	不适用	58.74	否
林英哲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19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21日	25,500	25,500	0	不适用	92.29	否
傅安强	副总经理	男	47	2019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21日	19,500	19,500	0	不适用	56.55	否
芮彬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24年6月12日	2028年12月21日	16,500	16,500	0	不适用	51.72	否
孟凡菲	核心技术人员	女	41	2020年11月20日	不适用	9,000	9,000	0	不适用	60.02	否
曹俊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0	2025年12月22日	不适用	0	0	0	不适用	8.66	否
合计	/	/	/	/	/	31,792,000	30,412,305	-1,379,695	/	684.20	/

注：上述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按其 2025 年度任职期间报酬统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吴立华	1980年8月至2000年10月历任南京江宁县土桥建筑工程公司科员、科长、项目经理；2000年11月至2002年8月任南京江宁县桥梁建筑工程总公司第一分公司经理；2003年3月至2022年5月曾任江苏和弘建设有限公司桥梁分公司、栖霞分公司负责人；2012年3月至2014年2月任南京润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08年3月至2019年11月任南京磁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董继勇	1993年6月至1997年1月任丹阳丝绸厂动力车间技术员；1997年2月至2004年2月参与丹阳市丹灵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创建并任总经理助理；2004年3月至2007年1月任南京品正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19年3月任磁谷有限总经理；2019年3月至2019年11月任南京磁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宝利丰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
吴宁晨	2013年10月至2019年11月历任南京磁谷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市场部经理、采购部部长、董事、董事会秘书；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徐龙祥	1986年4月至1987年1月，任江西工业大学教师；1987年2月至1990年1月，西安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1990年2月至2019年4月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教师；2019年3月至2019年11月任南京磁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首席科学家。

肖兰花	2000年7月至2004年3月，历任南京网博计算机软件系统有限公司出纳、会计；2004年3月至2012年2月，任泰艺电子（南京）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12年2月至2014年11月，任南京立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2014年12月至2019年11月，历任南京磁谷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长、财务总监；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树立（离任）	2008年9月至2010年5月，任江苏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经理；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11年9月至2015年5月，任江苏赛联信息产业研究院高级咨询师；2015年5月至2015年7月，任南京理工科技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南京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一部总经理；2019年3月至2025年12月，任公司董事。
赵雷	1987年7月至1990年7月任辽宁省抚顺市工业学校讲师；1990年9月至1996年7月，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攻读硕士、博士学位；1996年9月至1998年7月，任清华大学核科学与技术工作站博士后；1998年7月至2003年7月，历任清华大学工程物理系机电与控制实验室讲师、副研究员；2003年7月至今，历任清华大学核研院磁轴承实验室副研究员、研究员；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惠春	2004年6月至2012年12月，历任南京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2012年4月至2014年4月，南京农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博士后；2013年1月至今，历任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教授、投资系副主任、投资系主任；现任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镇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夏维剑	1989年8月至1993年7月，任南京市司法局科员；1993年7月至1997年12月，任南京金正律师事务所律师；1997年12月至今，任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现任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莉	2005年7月至2006年6月，任南京隆基广告有限公司市场部客服；2006年7月至2009年9月，任深圳中旅联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客服部综合助理；2009年10月加入本公司，2019年12月至2025年12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综合部部长。
杜志军	1994年8月至2004年3月，任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员；2004年4月至2010年3月，历任柯诺（江苏）木业有限公司电气部技术员、部门经理；2010年3月至2013年3月，任太和东盾木业有限公司总工办副总工程师；2013年3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
林英哲	2009年3月加入本公司从事研发工作，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
傅安强	1999年11月至2002年2月，任南京卓尔亚斯服饰有限公司物流主管；2002年3月至2006年5月，任南京华东钢管制造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06年6月至2010年6月，任南京市江宁区拓丰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3年3月，任南京润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3年3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芮彬	2010年6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研发部部长。

孟凡菲	2010年7月加入本公司从事研发工作，现任公司子公司玛格乐副总工程师。
曹俊	2003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中电科第十四研究所高级工程师；2016年1月至2018年4月，任南京三信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8年5月至2024年12月，历任中电科芜湖钻石飞机制造有限公司工程技术中心主任、机加厂厂长、总装厂厂长、行业总监、特种飞机事业部部长；2025年1月加入本公司，现任研发部结构室主任。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除上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董继勇先生通过宝利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43.68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86.6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19%；肖兰花女士通过宝利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17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5.4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2%；王莉女士通过宝利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6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杜志军先生通过宝利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3.57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5.5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0%；林英哲先生通过宝利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44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2.9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4%；傅安强先生通过宝利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1.29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3.2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4%；芮彬先生通过宝利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07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1.7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0%；孟凡菲女士通过宝利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75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6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

2、1999年，吴立华先生创建南京润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前在润华建设领取薪酬，本报告期起在公司领取薪酬；王树立先生（已离任）为外部董事（南京市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委派），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特殊待遇、退休金计划等。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董继勇	南京宝利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12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南京宝利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立华	南京利茂园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1年8月	至今
	南京劲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	至今
	南京震恒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9月	至今
	南京一启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8月	至今
	南京华合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9月	至今
	南京玛格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年6月	至今
吴宁晨	南京华东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12月	至今
	南京朗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8月	至今
	南京朗劲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8月	至今
	南京华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2月	至今
	南京致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4年1月	至今
王树立（离任）	南京紫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6月	至今
	江苏海平面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2月	至今

	南京紫金雨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5月	至今
	南京紫金玄武创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3年7月	至今
	南京中科盟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7月	至今
	江苏银企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至今
	南京海善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至今
	南京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一部总经理	2015年10月	至今
赵雷	清华大学	研究员	2003年7月	至今
黄惠春	南京农业大学	教授	2013年1月	至今
	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9月	2027年9月
	江苏镇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1月	2026年11月
夏维剑	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1997年12月	至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	2026年11月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8月	2026年4月
王莉	南阳磁谷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7月	至今
	南京致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1月	至今
孟凡菲	南京玛格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6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南京玛格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南阳磁谷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致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
------------------	---

	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须董事会批准方可实施。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经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所制定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该薪酬方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董事长领取董事职务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确定，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其他非独立董事，根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及董事职务薪酬；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的独立董事津贴。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615.53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282.35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执行并完成，因2025年度公司业绩未达预期，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计年终绩效薪酬较上年度相应下降。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相关规定；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未实施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支付合法合规，不存在止付追索情形。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树立	董事	离任	换届
王莉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换届
芮彬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工作调动
曹俊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工作调动
杜志军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工作调动

1、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12 月 28 日届满，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 5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与公司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2、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议案》，新增认定芮彬先生、曹俊先生、杜志军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吴立华	否	9	9	0	0	0	否	2
董继勇	否	9	9	1	0	0	否	2
吴宁晨	否	9	9	5	0	0	否	2

徐龙祥	否	9	9	3	0	0	否	2
肖兰花	否	9	9	0	0	0	否	2
王树立 (离任)	否	8	8	8	0	0	否	2
赵雷	是	9	9	3	0	0	否	2
黄惠春	是	9	9	2	0	0	否	2
夏维剑	是	9	9	2	0	0	否	2
王莉	否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黄惠春（主任委员）、夏维剑、王莉
提名委员会	赵雷（主任委员）、吴立华、黄惠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夏维剑（主任委员）、吴立华、黄惠春
战略委员会	吴立华（主任委员）、董继勇、赵雷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2月28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年4月25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3、《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5 年 8 月 14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 年 10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 年 12 月 4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 年 12 月 22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25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除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一致通过其他议案。	无
2025 年 12 月 4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25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年12月4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年12月22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9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1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52
销售人员	128
技术人员	89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19
采购及仓储人员	17
合计	41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35

本科	126
专科	210
高中及以下	45
合计	41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综合考虑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特点、行业薪酬竞争力、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结合公司整体战略，不断完善薪酬管理制度体系。公司已制定并落实《薪酬福利管理制度》《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定级评定管理办法》等薪酬相关内控管理制度，搭建了“以岗定级、以级定薪、以绩定奖”的薪资体系和绩效系统，为员工提供公平、合理的劳动报酬，以最大程度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同时，公司注重员工关怀与保障，依法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根据岗位要求和工作内容的不同，提供健康体检、餐饮补贴、交通补贴、通信补贴、节日礼金等福利，为公司吸引人才和留住人才，提供持续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自主培养与外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建立了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2025年，公司组织了《TQM 全面质量管理实训营》、《经营分析系列培训》、《销售技巧及渠道开发》以及各类产品及工艺培训超 300 场次，内容涉及定期或不定期的开展包括专业知识、专业技能、通用管理等各个方面，并积极鼓励员工参与各项专业技能、职称考试或评选。同时，公司高度关注员工的学习成长与发展，积极完善员工培训体系，持续加强内外结合的讲师资源库建设，打造全员学习的组织文化，全面提升和强化员工综合能力和职业素养，努力打造学习型企业。

通过公司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的专业胜任能力和职业素养，在促进员工个人长远良好发展的同时，增强员工的成就感和满意度，加强人才储备，做好人才梯队建设，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还将继续为员工提供更多学习培训机会，不断提升其技术素养，在公司已建的江苏省磁悬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基础上，继续拓展与外部科研机构联合培养高级人才。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公司可供分配利润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远期战略发展目标；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预计公司未来将保持较好的发展前景，且公司发展对现金需求较大的情形下，公司可采用股票分红的方式分配股利。

（2）实施现金分配的条件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事项（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公司未来12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30%）。

（3）实施股票分红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充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用，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4）现金分红的比例

1)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与现金相结合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如无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发生，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或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上述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的情形。

2)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a.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b.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后的股本 71,498,9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1,449,696.40 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1.65%。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工作已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实施完毕。

3、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 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

2)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3.5 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1,652,300 股，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153,312 股后的股本 71,498,988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转增 25,024,645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96,676,945 股（最终转增股数及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研发投入、经营规模扩大及投资项目建设支出等因素，资金需求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全部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是根据公司现状及未来规划，结合公司盈利状况和现金流水平及对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计划等因素作出的合理安排，符合公司股东长远利益和未来发展规划，且保障公司未来的现金分红能力。	公司对截至 2025 年末的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用于研发投入、生产经营、团队建设及投资项目建设的实施。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3.5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52,375.05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0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52,375.0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95,293,709.6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53,517,191.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53,517,191.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6,507,011.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 (5)=(3)/(4)	146.5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34,175,035.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	10.65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股)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磁谷科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507,600	2.10	52	12.44	14.72

注：1、“标的股票数量”已剔除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因离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或自愿放弃而作废的部分；

2、“标的股票数量占比”以截至报告期末的公司股份总额计算；

3、“激励对象人数”将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去重统计并已剔除已离职人员，“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以截至报告期末的公司总人数计算；

4、“授予标的股票价格”为因权益分派，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调整后的价格。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磁谷科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以2025年为考核年度)未达到目标值。	6,275.25
合计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并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及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人员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p>	<p>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2026-011、2026-012）</p>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考核标准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长效激励机制，促进高级管理人员更加勤勉、尽责地履职。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相关管理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行，形成了职责分明、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现有内控制度能够为公司经营管理、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和公允性提供合理的保证。后续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工作，优化企业内部控制环境，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通过对风险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与反馈分析，有效防范各类风险，稳步提升公司效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主营业务	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1	南京玛格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100% 股权	软件技术、信息技术开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向公司提供软件产品等
2	南阳磁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100% 股权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销售公司鼓风机等产品
3	南京致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88.33% 股权	一般项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磁悬浮膨胀发电机组（ORC）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共计 3 家，公司的子公司在经营决策、财务管理、人事薪酬管理等方面均受公司监督。公司建立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范子公司经营管理行为，加强对各子公司的内部经营管理，确保各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兴华内控审计字[2026]第 00000054 号）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重视 ESG 各要素管理，将 ESG 工作融入日常经营中，督促、指导相关工作的开展，把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企业的社会责任相结合，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切实落实环境保护，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的社会价值。

环境保护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决策，十余年来步履不停致力于研究、推广磁悬浮技术应用，推出了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等一系列高效节能流体机械产品。公司研发的各类磁悬浮流体机械产品具有传动无机械接触、高速高效、节能等技术优势，在部分领域实现了对传统产品的替代，更加符合高效、环保、节能的生态发展理念。公司坚持走绿色发展道路，始终秉承可持续发展理念，致力于将保护生态的绿色环保理念贯穿到公司产品研发、生产中，为循环经济和节能环保事业作贡献。

社会责任方面，公司以“为用户提供节能高效的系统解决方案”为愿景，以“为人类创造更节能环保的绿色未来”为使命，秉持“以人为本，用心做事”的核心价值观，始终坚持正确价值导向，把履行社会责任作为企业提高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公司严格遵守商业道德和社会公德，始终坚持“诚信守法”的经营理念。公司纳税信用 A 级，企业资信等级 AAA 级，并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及售后服务认证。公司始终将人力资源作为首要资源，切实履行日常员工关怀，公司组织了春节、妇女节、中秋节等节日礼品慰问活动，同时公司已成立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积极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以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为核心的现代企业治理体系，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依法管理、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提供保证。公司不断加强完善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所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并通过电话、邮件、调研交流、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等途径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沟通交流机制，提升公司透明度，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Wind ESG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BB (2024 年度为 BBB,保持不变)
华证 ESG	上海华证指数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B (2024 年度为 B,保持不变)
中证 ESG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BBB(2024 年度为 BBB,保持不变)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所述内容。

(二)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所述内容。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在产品研发与创新中，始终坚守科技伦理底线，确保技术的使用不会对社会、环境和人类造成负面影响。公司坚持保护用户隐私、确保数据安全、确保研发合法合规，保证所有科技研究与产品开发活动符合社会责任和道德要求。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安全与数据隐私保护，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信息系统管理制度》《内部信息传递管理制度》等信息管理制度，促进信息保护工作流程化、规范化。公司配备 IT 信息安全管理人员，加强信息化管理工作并进行监督，并在基础架构及网络安全方面建立了公司私有云平台，筑牢信息安全的防火墙，保障客户、供应商以及合作伙伴的信息安全，杜绝信息或隐私泄露。

同时，公司研发等关键的内部文件传递均设有加密机制，提升信息安全保护力度，并对员工进行不定期的信息安全培训，增强员工的信息安全意识。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0	
物资折款（万元）	0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	
救助人数（人）	0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0	
物资折款（万元）	0	
帮助就业人数（人）	0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经营规范，形成以股东会、董事会及公司经营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治理体系运作程序均严

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会议召开、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公平，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此外，公司通过电话、邮件、“上证e互动”、接待机构调研、组织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互动交流，积极建立投资者沟通渠道，加强投资者对于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的深入了解。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和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依法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公积金，通过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公司始终秉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制定并落实《薪酬福利管理制度》《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培训管理制度》《岗位管理制度》《福利发放管理办法》《员工职业通道与晋升管理办法》等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约定和有力保护，提供包含节日福利、健康体检、生日关怀等多种福利，并在公司设立羽毛球馆、乒乓球馆、篮球场等文娱场所，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同时积极组织员工参加南京市江宁区各项文体活动，关怀员工身心健康。

同时，公司重视人力资源的开发和培养，建立了针对不同岗位的完整、成熟的培训体系，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和职业素养，助力员工成长。并且，为监督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以工会委员会及职工代表大会为纽带，让员工积极参与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修订与完善，积极征询员工对公司经营发展过程的意见与建议，进一步落实员工权益保护措施。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39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596.9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8.33

注：1、上表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南京宝利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情况。

2、以上员工持股不包含董监高个人直接持股部分及普通员工自行从二级市场购买的公司股份。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对于供应商，公司建立并执行了完整规范的采购内控管理制度，对采购流程、存货管理、供应商选定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成立了专门的评估小组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考评，考评内容包括：品质、价格、服务、资质等。根据考评的结果对供应商进行分级管理，给予不同的采购政策，并定期对供应商实现优胜劣汰。同时，公司与供应商订立公平合理的交易合同，依合同约

定准时付款，与信誉良好的供应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合作，实现互惠共赢。

对于客户，公司始终以“客户第一”为导向，不断提升产品的性能及技术含量，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客户为中心的理念贯彻到生产经营各个方面，通过保障产品交货期、加强产品质量控制，同时持续加强与客户的技术交流，全方位、及时准确地了解客户需求点和产品技术要求，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在技术、方案、产品等多层面的交流，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公司分布在全国各地的专业技术服务团队能够为客户提供更为迅速、及时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增强客户满意度。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高标准质量管理，持续优化公司各部门管理职责、生产工艺流程、过程质量管控。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分别建立了进料检验作业程序、过程检验作业程序、产品检验和质量控制程序等制度文件，同时结合实际情况，定期进行了内审及管理评审工作，确保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充分性、适宜性及有效性，并做到持续改善，不断提高质量体系运行水平，确保产品品质符合客户要求标准。目前，公司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空气压缩机、磁悬浮离心式制冷压缩机及冷水机组的设计和生均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对产品整体质量控制形成保障。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持续性的自主研发，已建立起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及技术体系，鼓励研发团队开发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并设置专利奖、著作权奖、成果奖等一次性奖励，激励研发人员技术创新，加速研发成果的产业化。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形成一套包括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在内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切实保护公司的技术创新成果。目前，公司为“江苏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合格单位”、“南京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同时，公司严格落实保密制度，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及《竞业协议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技术泄密事件，公司的核心技术权属清晰，不存在技术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共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部成立于2022年12月，共有党员19名，正式党员17名，预备党员2名。报告期内，公司支部强化党员思想教育，发挥党员模范作用，开展月度活动，取得了一定的成效，2025年主要党建工作情况如下：

1、公司党支部开展宣传培训，组织支部党员学习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思想根基。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以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开展案例剖析，引导党员在工作生活中，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2、公司严格落实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2025年进行了支委会的选举，新选举了有经验、有想法、有干劲的委员加入，优化支部设置，配强支部班子。结合红色研学线路开展沉浸式教育，全年组织红色场馆学习1次、户外交流徒步活动1次，规范党员档案管理，奖励优秀党员3名，开展温暖山区捐赠活动1次，参加体育赛事4次。通过党建联建机制，增强了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影响力。

3、公司支部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定期召开支委会、支部党员大会，将党建工作融入生产、研发、市场销售各环节。公司设立了“党员示范岗”，将党员工作要求嵌入业务流程和管理环节，2025年在生产计划、研发实验、产品研发等岗位落实，围绕业务变革，夯实基础、攻坚技术卡点，推动企业各岗位业务稳步进行。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公司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于2025年12月3日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3	公司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编制可视化财报；通过公司微信公众号发布“一图看懂：磁谷科技2024年年度报告”，以更加直观、生动的方式向投资者展现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数据及经营发展情况。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公司官网(http://www.cigu.com.cn/)设置的“投资者关系”专栏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明确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负责

人，全面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在指定报刊、网站向投资者披露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并从信息披露的信息识别、报告、审批、披露的全流程进行了规范化管理，全方位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进而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其他合法权益。

公司设立证券部，公开披露了投资者咨询电话和电子邮箱，并于公司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投资者联系信箱和专线咨询电话、“上证e互动”交流、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反向路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此外，公司定期编制及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传递公司价值、产品亮点及业务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了63份公告及相关披露文件，信息披露内容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共计举办3场业绩说明会，累计披露15份《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上证e互动问题回复率100%，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实事求是原则，客观、真实、准确地向投资者反映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在信息披露中说明并提示与投资相关可能出现的不确定性风险因素，帮助投资者作出理性的投资判断和决策。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同时力求披露语言描述通俗易懂，方便投资者阅读，为广大投资者权益保护提供保障。此外公司建立了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对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的公司日常新闻、企业文化、员工活动等相关信息进行传播，为投资者多方面了解公司提供便利。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会，其中均有机机构投资者参与了投票。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机构投资者调研活动，累计组织机构调研活动12场次，在接受机构投资者调研过程中，真实、准确介绍公司经营情况，推介公司业务亮点，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交流，促进公司治理不断完善。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恪守商业道德操守，明确禁止公司员工接受贿赂、回扣等不正当利益的行为，规范员工职业行为，树立廉洁、守法、敬业的作风。对于供应商，公司要求主要供应商签署《联合反商业贿赂协议书》，并向供应商提供违法违规举报渠道；对于客户，公司会按要求签署相关廉洁条款、廉洁协议，并接受部分客户对商业道德及诚信的相关审核。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立华、吴宁晨	注 1	2021 年 11 月 30 日	是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上市后 6 个月内；任职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吴立华、董继勇、徐龙祥、吴宁晨、肖兰花、林英哲、杜志军、傅安强	注 2	2021 年 11 月 30 日	是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上市后 6 个月内；任职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监事王莉、包金哲	注 3	2021 年 11 月 30 日（王莉）； 2022 年 2 月 9 日（包金哲）	是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任职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徐龙祥、林英哲、胡思宁、包金哲、孟凡菲	注 4	2022 年 1 月 19 日	是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及离职后 6 个月内；锁定期届满后 4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立华、吴宁晨及持股或控制5%以上股份的股东宝利丰、徐龙祥、董继勇、张静、李传胜	注5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磁谷科技	注6	2021年11月30日	是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7	2021年11月30日	是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8	2021年11月30日	是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磁谷科技	注9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立华、吴宁晨	注10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磁谷科技	注11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立华、吴宁晨	注12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磁谷科技	注13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14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15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磁谷科技	注16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磁谷科技	注17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18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9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磁谷科技	注 20	2021年12月2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立华、吴宁晨	注 21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22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注 23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4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磁谷科技	注 25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注 26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27	2021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立华、吴宁晨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等的承诺

(1)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对于本人基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股份而享有的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2) 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

限自动延长6个月。

(3) 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人在任职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的6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如《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之锁定、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6)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吴立华、董继勇、徐龙祥、吴宁晨、肖兰花、林英哲、杜志军、傅安强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等的承诺

(1)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对于本人基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股份而享有的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2) 锁定期届满后24个月内，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

(3) 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人在任职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的 6 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如《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之锁定、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6)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 3：监事王莉、包金哲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等的承诺

(1) 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对于本人基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股份而享有的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2) 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人在任职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的 6 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3)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

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如《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之锁定、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5)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 4：核心技术人员徐龙祥、林英哲、胡思宁、包金哲、孟凡菲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等的承诺

(1)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及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对于本人基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股份而享有的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

(2) 锁定期届满后 4 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立华、吴宁晨及持股或控制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宝利丰、徐龙祥、董继勇、张静、李传胜、张慧、刘迎明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人/本机构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若本人/本机构拟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且本人/本机构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本机构减持前述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本机构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3) 本人/本机构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就股份减持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本机构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 如因本人/本机构未履行上述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本机构将依法予以赔偿；如本人/本机构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注 6：磁谷科技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1、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和停止条件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上述期间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相应调整，下同）时（以下简称“启动条件”），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则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启动本预案。

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或者相关增持或者回购资金使用完毕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2、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承诺

(1)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 当触发启动条件时，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且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情形下，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 公司将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回购股价的议案，并在董事会作出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有关议案及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回购股份的议案应包括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拟回购股份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回购股份的期限以及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包含的其他信息。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的议案作出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三分

之二以上通过。

3)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等手续。

4)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5)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

① 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②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③ 若超过上述①、②项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6) 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2）约束性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承诺的生效

本承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自动生效，在此后三年（36 个月）内有效。

注 7：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承诺

（1）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 当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本人以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本人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增持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拟增持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增持股份的期限以及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包含的信息）。在公司披露本人提出的增持股份方案的 5 个交易日后，本人应按照增持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2) 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原则上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3)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人应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

① 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② 单一年度本人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本人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③ 若超过上述①、②项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应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4) 若公司在上述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触发后启动了股价稳定措施，本人可选择与公司同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或在公司措施实施完毕（以公司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期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再行启动上述措施。若公司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后其股票收盘价已不再符合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措施。

（2）约束性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议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承诺的生效

本承诺在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自动生效，在此后三年（36 个月）内有效。

注 8：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承诺

（1）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 当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人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人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本人提出的增持股份方案的 5 个交易日后，本人应按照增持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2) 本人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的，买入价格原则上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3)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人应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

① 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② 单一年度本人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本人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③ 若超过上述①、②项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应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2）约束性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议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 承诺的生效

本承诺在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自动生效，在此后三年（36 个月）内有效。

注 9：磁谷科技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1) 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若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自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公司将督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购回其已转让的限售股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注 1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立华、吴宁晨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1) 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人亦承诺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若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促使公司自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3) 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自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购回已转让的限售股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注 11：磁谷科技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 承诺并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立华、吴宁晨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 承诺并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3：磁谷科技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 加强研发、拓展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巩固和发挥自身研发、生产、销售等优势，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提升研发技术水平，持续拓展市场，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 加强内部控制、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

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积极推进产品优化、研发及生产流程的改进、技术设备的改造升级，加强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运营效率，不断降低损耗。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费用率。

（3）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合法合规使用。

公司将通过有效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改善融资结构，提升盈利水平，进一步加快既有项目效益的释放，增厚未来收益，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

（4）保持和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回报机制

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推动公司建立更为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为填补股东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公司承诺将采取上述相关措施，但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2、公司承诺

公司承诺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相关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注 1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本人将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3)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1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约束并控制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同意，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本人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

注 16：磁谷科技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公司，就公司利润分配事宜承诺如下：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与现金相结合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如无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发生，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上述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5,000 万元的情形。

3、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方案：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公司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对回报投资者和分享公司价值的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 董事会审议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4)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6、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周期及调整机制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时，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政策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按照上述第 5 点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注 17：磁谷科技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本公司保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8：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本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

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利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促成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9：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本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0：磁谷科技关于股东信息的专项承诺

（1）公司直接或间接股东中，不存在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潜在争议或纠纷。各直接或间接股东作为持股主体符合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各股东与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

（3）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公司及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注 2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立华、吴宁晨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磁谷科技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也未在与磁谷科技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

经营实体任职；本人自身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磁谷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与磁谷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

(2) 本人自身将不从事与磁谷科技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磁谷科技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各种经营实体，或在 该等实体中任职，以避免与磁谷科技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3) 如磁谷科技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承诺将不与磁谷科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磁谷科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磁谷科技的竞争：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 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磁谷科技；4) 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 采取其他对维护磁谷科技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

(4) 上述承诺将适用于本人在目前及未来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子企业。

(5) 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磁谷科技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磁谷科技所有。

注 2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 不利用本人控制地位或重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从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权利。

(2) 杜绝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违规向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3) 本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

①督促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

②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利益的行为；

③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④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注 23：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 不利用本企业/本人股东地位或重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权利。

(2) 杜绝本企业/本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违规向本企业/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3)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

①督促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

②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利益的行为；

③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④本企业/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注 2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或者督促董事依法行使董事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或避免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依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予以披露。

(4)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本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占用公司资金，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 为保证公司的独立运作，本人承诺在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保证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6)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将赔偿公司因此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7) 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至本人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当日失效。

注 25：磁谷科技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需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公司应当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②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暂扣其应得的现金分红和/或薪酬、津贴，直至有关人员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③公司违反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 如公司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公司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注 2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需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本人应当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②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所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到公司指定账户；同时将在违反承诺事项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津贴和股东分红，不得转让本人名下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履行相应的承诺或其他替代措施。

③因违反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本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公司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注 27：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缴纳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1）若公司被有关部门要求其员工补缴或者被有关方面追偿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本人将无条件替公司补缴或赔偿应缴纳的全部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使公司不会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失。

（2）若公司因未严格执行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制度而被相关部门予以行政处罚，本人将无条件替公司支付全部罚款款项，使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55,8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闻国胜、陈江飞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闻国胜（4 年）、陈江飞（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27,2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注：上述报酬为含税金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在上海

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1,800.00万元增资款，认缴致和能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800.00万元；公司关联方南京羲和聚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200.00万元增资款，认缴致和能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该事项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15日	58,612.34	52,856.85	45,000.00	7,856.85	40,477.73	4,435.33	76.58	56.45	11,608.97	21.96	0
合计	/	58,612.34	52,856.85	45,000.00	7,856.85	40,477.73	4,435.33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3)= (2)/(1)			的进度				说明具体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高效智能一体化磁悬浮流体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4,000.00	6,953.60	21,176.46	88.24	2025年6月	是	是	不适用	982.36	982.36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9,000.00	1,866.77	2,469.20	27.44	2026年6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2,000.00	2,788.60	12,396.74	103.31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	其他	不适用	否	7,856.85	0.00	4,435.33	56.4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52,856.85	11,608.97	40,477.73	/	/	/	/	/	/	/	/	/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投入进度大于100%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也用于项目投入所致；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4,500.00	4,435.33	98.56	/
超募资金尚未使用	尚未使用	3,356.85	/	/	/
合计	/	7,856.85	4,435.33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8月27日	30,000.00	2024年8月27日	2025年8月26日	0	否
2025年8月15日	20,000.00	2025年8月15日	2026年8月14日	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本数、含前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部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数、含前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部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投资产品单日最高余额24,9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6年6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延期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同时，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编制的《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2、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设置有内部控制制度和内审部门，持续督导期内自查和完善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规范性问题，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提示上市公司严格落实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规范，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并做好募投实施和信息披露工作。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5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吴立华	0	12,510,000	17.46	12,480,0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吴宁晨	0	11,219,500	15.66	11,200,0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南京宝利丰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221,015	5,968,985	8.33	0	无	0	其他
徐龙祥	-1,379,695	4,140,305	5.78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董继勇	0	2,430,000	3.39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柏利利	1,650,000	1,650,000	2.30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李传胜	-700,000	965,700	1.35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张静	-710,000	955,700	1.33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杭州冲和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冲和 私募投资基金稳 健1号	750,773	750,773	1.05	0	无	0	其他
孔慧	550,000	550,000	0.77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南京宝利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68,985	人民币普通股	5,968,985				
徐龙祥	4,140,305	人民币普通股	4,140,305				
董继勇	2,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0,000				
柏利利	1,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000				
李传胜	9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965,700				
张静	955,700	人民币普通股	955,700				
杭州冲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冲和私募投资基金稳健1号	750,773	人民币普通股	750,773				
孔慧	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				

杭州冲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冲和钱塘新经济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03,420	人民币普通股	503,420
傅金美	417,351	人民币普通股	417,35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吴立华、吴宁晨为父子关系，系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双方已于2019年12月31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双方为一致行动人； 股东董继勇担任股东南京宝利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双方为一致行动人；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吴立华	12,480,000	2026/3/21	0	上市之日起42个月
2	吴宁晨	11,200,000	2026/3/21	0	上市之日起42个月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吴立华、吴宁晨为父子关系，系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双方已于2019年12月31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双方为一致行动人。			

注：1、根据相关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等的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至2026年3月

20日。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0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刊登的

《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上述可上市交易时间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至该日期的次一交易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	890,765	2024/9/23	-302,594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吴立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姓名	吴宁晨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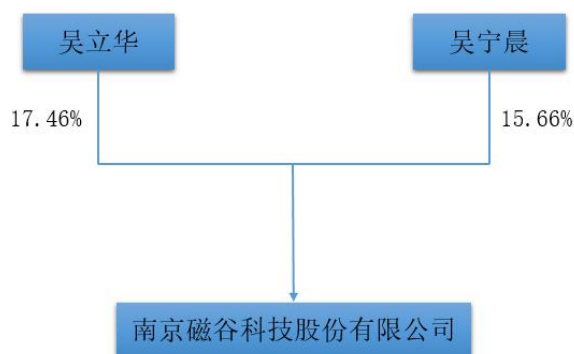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吴立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吴宁晨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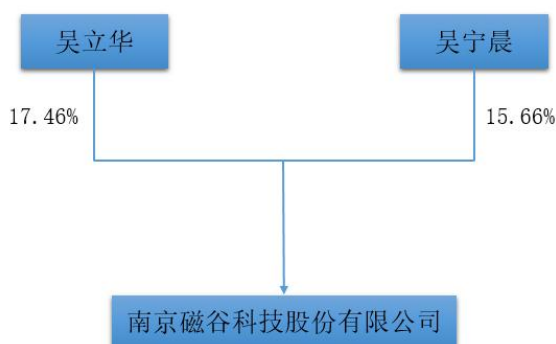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06560 号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磁谷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磁谷科技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磁谷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磁谷科技公司主要从事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磁悬浮冷水机组、磁悬浮

真空泵、磁悬浮膨胀发电机组等的生产与销售，2025年度磁谷科技公司的营业收入为368,207,238.15元。

由于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表对收入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和附注五、35。

2、审计应对的主要程序

(1) 了解、评价并测试了磁谷科技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 获取磁谷科技公司与重要的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识别合同中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从记录的收入交易中选取样本，检查至销售合同、出库单、验收合格报告及发票等资料，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政策；

(4)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对重要的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就关联关系、应收账款余额、年度销售额进行函证，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验收合格报告或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磁谷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磁谷科技公司2025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磁谷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磁谷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磁谷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

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磁谷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磁谷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磁谷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闻国胜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江飞

2026年4月17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22,803,953.05	502,573,802.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8,065,277.23	61,478,851.72
应收账款	七、5	254,573,605.05	294,399,707.41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067,603.07	582,828.31
预付款项	七、8	4,203,194.29	1,727,512.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597,355.54	3,978,991.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11,986,646.43	208,666,498.6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14,733,112.83	18,295,910.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082,122.03	391,789.76
流动资产合计		977,112,869.52	1,092,095,892.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1,998,931.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49,138,376.48	140,107,734.59
在建工程	七、22	11,508,927.31	157,384,679.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208,132.98	2,510,417.26
无形资产	七、26	20,405,089.10	21,444,270.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44,374.80	934,731.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0,846,366.98	13,783,69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0,422,271.35	6,257,748.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5,872,470.40	342,423,274.49
资产总计		1,402,985,339.92	1,434,519,166.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00,000.00	1,214,5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64,933,692.32	55,505,400.00
应付账款	七、36	158,902,427.79	203,479,791.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65,522,735.56	38,087,742.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910,684.91	10,358,293.65
应交税费	七、40	1,080,328.32	12,675,682.24
其他应付款	七、41	117,468.00	120,352.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91,022.83	1,411,464.59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60,814,790.42	61,668,252.95
流动负债合计		361,473,150.15	384,521,478.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64,108.38	1,055,131.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3,960,628.76	23,150,534.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94,223.49	481,267.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18,960.63	24,686,932.69
负债合计		385,992,110.78	409,208,411.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71,652,300.00	71,652,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731,656,811.42	730,103,670.01
减：库存股		4,807,823.99	4,807,823.9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8,661,655.66	27,074,907.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87,025,322.58	200,109,39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4,188,265.67	1,024,132,445.61
少数股东权益		2,804,963.47	1,178,309.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6,993,229.14	1,025,310,755.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02,985,339.92	1,434,519,166.73

公司负责人：吴立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兰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彤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0,631,786.01	488,503,704.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065,277.23	61,478,851.72
应收账款	十九、1	263,049,486.63	299,202,246.83
应收款项融资		1,067,603.07	582,828.31
预付款项		3,702,467.14	1,559,767.79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281,196.47	3,162,075.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07,292,371.23	208,500,395.7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4,733,112.83	18,303,910.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25,328.81	
流动资产合计		965,748,629.42	1,081,293,781.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42,124,624.73	12,090,797.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3,208,596.24	140,014,893.87
在建工程		9,866,700.66	157,339,908.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58,993.59	1,647,483.99
无形资产		20,405,089.10	21,444,270.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4,374.80	934,731.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50,578.85	13,357,625.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86,969.35	5,378,248.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6,245,927.32	352,207,959.48
资产总计		1,411,994,556.74	1,433,501,740.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	1,214,5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933,692.32	55,505,400.00
应付账款		156,800,650.62	203,116,901.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1,794,230.48	38,087,742.13
应付职工薪酬		8,008,695.49	9,433,155.05
应交税费		1,054,092.76	12,561,714.36
其他应付款		117,468.00	118,831.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4,011.75	1,108,828.71
其他流动负债		61,508,882.02	61,668,252.95
流动负债合计		365,091,723.44	382,815,325.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4,011.7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960,628.76	23,150,534.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0,822.49	481,267.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351,451.25	24,205,813.23
负债合计		389,443,174.69	407,021,138.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652,300.00	71,652,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1,751,540.76	730,098,546.57
减：库存股		4,807,823.99	4,807,823.9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661,655.66	27,074,907.41
未分配利润		195,293,709.62	202,462,671.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2,551,382.05	1,026,480,601.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11,994,556.74	1,433,501,740.76

公司负责人：吴立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兰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彤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8,207,238.15	478,487,855.6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68,207,238.15	478,487,855.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0,876,905.28	429,666,162.4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50,980,411.31	324,661,083.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446,204.25	3,499,454.01
销售费用	七、63	43,071,794.15	39,351,003.15
管理费用	七、64	26,656,006.00	24,484,676.67
研发费用	七、65	49,979,906.02	43,866,937.40
财务费用	七、66	-3,257,416.45	-6,196,992.37
其中：利息费用		80,128.89	111,380.00
利息收入		4,355,567.48	6,030,920.41
加：其他收益	七、67	15,103,879.01	20,691,549.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66,397.22	1,514,796.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8.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950,186.41	-15,138,405.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088,701.52	-971,377.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948.85	-97,131.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66,670.02	54,821,123.9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1,533.74	10,827.7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608.11	5,888.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22,595.65	54,826,063.3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416,986.04	3,643,905.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39,581.69	51,182,157.6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39,581.69	51,182,157.6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52,375.05	51,503,848.1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793.36	-321,690.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39,581.69	51,182,157.6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952,375.05	51,503,848.1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2,793.36	-321,690.4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7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7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吴立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兰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彤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71,735,773.96	478,650,121.97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54,422,525.46	325,836,006.61
税金及附加		3,429,266.00	3,465,089.63
销售费用		40,853,136.98	38,753,502.42
管理费用		25,319,743.63	22,159,970.12
研发费用		46,267,628.52	42,503,219.85
财务费用		-3,200,723.11	-6,160,150.41
其中：利息费用		49,431.43	102,339.73
利息收入		4,265,083.06	5,982,710.22
加：其他收益		14,976,651.43	20,567,017.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560,426.68	1,472,575.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8.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14,134.44	-16,345,010.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96,701.52	-966,177.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48.85	-97,131.9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75,387.48	56,723,756.53
加：营业外收入		60,648.78	9,302.92
减：营业外支出		5,233.11	4,266.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30,803.15	56,728,793.07
减：所得税费用		-4,936,679.33	3,842,114.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67,482.48	52,886,678.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67,482.48	52,886,678.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867,482.48	52,886,678.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吴立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兰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彤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5,992,746.28	325,730,894.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50,105.37	12,624,279.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0,453,899.50	11,293,293.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996,751.15	349,648,468.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035,996.66	174,843,831.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432,498.73	70,633,623.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19,839.35	19,971,412.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58,250,300.42	45,901,567.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438,635.16	311,350,43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58,115.99	38,298,032.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1,057.54	1,637,861.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24,8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259,000,000.00	68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031,057.54	686,662,701.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444,293.19	43,690,137.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259,000,000.00	68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444,293.19	728,690,137.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13,235.65	-42,027,435.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7,375,82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1,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8,677.00	1,210,549.7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8,677.00	8,586,373.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449,696.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957,392.00	6,197,607.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07,088.40	6,197,607.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8,411.40	2,388,765.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5,318.72	312,080.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658,849.78	-1,028,556.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462,802.18	503,491,358.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803,952.40	502,462,802.18

公司负责人：吴立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兰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彤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7,469,178.21	321,040,643.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31,555.60	12,492,139.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94,308.09	11,240,62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195,041.90	344,773,412.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124,999.79	178,655,929.6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007,306.92	66,447,073.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462,394.54	19,671,400.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504,748.03	43,317,248.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099,449.28	308,091,65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95,592.62	36,681,760.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4,728.77	1,593,108.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3,576.19	24,8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00,000.00	6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418,304.96	651,617,948.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821,086.85	42,729,038.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8,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00,000.00	6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821,086.85	701,229,038.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02,781.89	-49,611,089.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75,82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8,677.00	1,210,549.7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677.00	7,086,373.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449,696.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7,392.00	6,022,607.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57,088.40	6,022,607.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58,411.40	1,063,765.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5,318.72	312,080.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760,919.39	-11,553,483.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392,704.75	499,946,187.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631,785.36	488,392,704.75

公司负责人：吴立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兰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彤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1,652,300.00				730,103,670.01	4,807,823.99			27,074,907.41		200,109,392.18		1,024,132,445.61	1,178,309.53	1,025,310,755.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652,300.00				730,103,670.01	4,807,823.99			27,074,907.41		200,109,392.18		1,024,132,445.61	1,178,309.53	1,025,310,755.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53,141.41			1,586,748.25			-13,084,069.60		-9,944,179.94	1,626,653.94	-8,317,526.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52,375.05		9,952,375.05	-512,793.36	9,439,581.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53,141.41								1,553,141.41	2,139,447.30	3,692,588.7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75.25								6,275.25		6,275.25
4. 其他					1,546,866.16								1,546,866.16	139,447.30	1,686,313.46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1,586,748.25		23,036,444.65		21,449,696.40		21,449,696.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86,748.25		1,586,748.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449,696.40		21,449,696.40		21,449,696.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52,300.00				731,656,811.42	4,807,823.99		28,661,655.66		187,025,322.58		1,014,188,265.67	2,804,963.47	1,016,993,229.14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1,261,100.00				713,896,647.28				21,786,239.54		153,894,211.91		960,838,198.73		960,838,198.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261,100.00				713,896,647.28				21,786,239.54		153,894,211.91		960,838,198.73		960,838,198.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1,200.00				16,207,022.73	4,807,823.99			5,288,667.87		46,215,180.27		63,294,246.88	1,178,309.53	64,472,556.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503,848.14		51,503,848.14	321,690.47	51,182,157.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1,200.00				16,207,022.73	4,807,823.99							11,790,398.74	1,500,000.00	13,290,398.7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1,200.00				5,484,624.00	4,807,823.99							1,068,000.01	1,500,000.00	2,568,000.0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003,286.75								11,003,286.75		11,003,286.75
4. 其他					280,888.02								280,888.02		280,888.02
（三）利润分配									5,288,667.87		5,288,667.87				

1. 提取盈余公积								5,288,667.87		5,288,667.8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52,300.00			730,103,670.01	4,807,823.99			27,074,907.41		200,109,392.18		1,024,132,445.61	1,178,309.53	1,025,310,755.14

公司负责人：吴立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兰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彤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	专项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合收益	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71,652,300.00				730,098,546.57	4,807,823.99			27,074,907.41	202,462,671.79	1,026,480,601.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652,300.00				730,098,546.57	4,807,823.99			27,074,907.41	202,462,671.79	1,026,480,601.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52,994.19				1,586,748.25	-7,168,962.17	-3,929,219.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867,482.48	15,867,482.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52,994.19						1,652,994.1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75.25						6,275.25
4. 其他					1,646,718.94						1,646,718.94
(三) 利润分配									1,586,748.25	-23,036,444.65	-21,449,696.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86,748.25	-1,586,748.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449,696.40	-21,449,696.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52,300.00				731,751,540.76	4,807,823.99			28,661,655.66	195,293,709.62	1,022,551,382.05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1,261,100.00				713,893,511.28				21,786,239.54	154,864,660.91	961,805,511.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261,100.00				713,893,511.28				21,786,239.54	154,864,660.91	961,805,511.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91,200.00				16,205,035.29	4,807,823.99			5,288,667.87	47,598,010.88	64,675,090.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2,886,678.75	52,886,678.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1,200.00				16,205,035.29	4,807,823.99					11,788,411.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1,200.00				5,484,624.00	4,807,823.99					1,068,000.0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003,286.75						11,003,286.75
4. 其他					-282,875.46						-282,875.46
(三) 利润分配									5,288,667.87	-5,288,667.87	
1. 提取盈余公积									5,288,667.87	-5,288,667.8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52,300.00				730,098,546.57	4,807,823.99			27,074,907.41	202,462,671.79	1,026,480,601.78

公司负责人：吴立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兰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彤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南京磁谷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36号）同意注册，2022年9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8844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数7,165.23万股，注册资本为7,165.23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金鑫中路99号（江宁开发区），法定代表人：吴立华。

(2)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磁悬浮流体机械及磁悬浮轴承、高速电机、高速驱动等核心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磁悬浮冷水机组、磁悬浮真空泵、磁悬浮膨胀发电机组等，具有传动无机械接触、高速高效、节能等技术优势，可广泛应用于污水处理、化工、纺织、印染、食品、医药、造纸、电子等行业。

本公司属烘炉、风机、包装等设备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机电设备、节能环保设备、教学设备、试验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电气设备、软件、汽车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节能技术开发、推广服务、技术咨询；节能工程设计、施工；合同能源管理；商务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17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磁悬浮流体机械及磁悬浮轴承、高速电机、高速驱动等核心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生产制造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项目预算金额大于等于 5,0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业务的发生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9.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9.长期股权投资”或“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9.长期股权投资”之“（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当月第一个工作日中国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

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应收货款组合划分相同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票据账龄从发生日开始计算。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应收货款组合）	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合并内部往来组合）	应收公司并表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从发生日开始计算。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应收股利）	应收被投资单位宣告分配的股利
组合 2（应收利息）	应收取的尚未逾期的利息
组合 3（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4（其他往来组合）	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5（合并内部往来组合）	应收公司并表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从发生日开始计算。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应收货款组合）	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合并内部往来组合）	应收公司并表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同资产账龄从发生日开始计算。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

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营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在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并在附注披露终止经营的影响。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

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

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	10.00%-33.33%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由于公司专用设备所属项目履行完毕后专用设备将无偿转让给客户，故专用设备净残值率为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7.长期资产减值”。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7.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有限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0 年、50 年	土地使用年限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3 年、5 年、10 年等	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7.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发支出归集范围包括研发领用的材料、人工及劳务成本、研发设备摊销、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的摊销、水电等费用。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赁的厂房的装修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主要收入具体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主要销售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磁悬浮冷水机组等，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条件：本公司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将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磁悬浮冷水机组等交付给客户，经安装、调试运行合格后由客户组织验收，客户验收合格后，本公司确认已完成交货的相关信息并取得收款权利后，确认销售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合同能源管理收入主要为客户通过使用本公司的设备进行能源管理，按照合同约定与客户分享节能收益，公司根据经双方确认的节能收益的分享金额确认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方法为，公司根据每个合同约定的收益结算周期进行收益结算，经客户确认并在公司收到节能收益分享结算单后确认收入。相关的设备在合同期内，所有权归属于公司，合同期满后无偿赠送给客户。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

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

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债务重组

①债务重组损益确认时点

公司只有在债务重组完成日，符合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时才能终止确认相关债权和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债务重组完成日是指已经履行了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审批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或法院裁定，将相关资产转让给债权人、将债务转为资本或修改债务条件开始执行的日期。以资产抵偿债务的在相关资产的完成交接并办妥产权变更手续、以债务转为资本

的在办理完工商登记手续或登记机构的股权登记、以修改债务条件的在判断能够履约并开始执行时为确认时点。对于在报告期间已经开始协商、但在报告期资产负债表日后履行相关义务的债务重组，不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②债权人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的，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债务人的会计处理

A、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C、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重新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重新计量的债务与原债务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再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出口商品实行零税率，并享受国家规定的出口退税政策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京玛格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
南阳磁谷科技有限公司	5%
南京致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00%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相关技术，符合《合同能源管理技术通则》规定的技术要求且节能服务公司与用能企业签订节能效益分享型合同，免征增值税。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5) 公司2024年12月16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2007252，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三年，公司2025年度实际适用1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6)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南京玛格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限公司、南阳磁谷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致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2025年度实际适用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897.84	2,820.65
银行存款	422,583,087.58	502,267,153.53
其他货币资金	192,967.63	303,828.0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0.00	0.00
合计	422,803,953.05	502,573,802.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是证券户、保证金户资金等，其中受限金额为 0.65 元,是保证金户余额，除保证金户等事项外，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和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268,607.10	58,075,451.17
商业承兑票据	5,461,873.90	4,274,341.30
坏账准备	-1,665,203.77	-870,940.75
合计	58,065,277.23	61,478,851.7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2,286,347.26
商业承兑票据		3,514,323.90
合计		55,800,671.1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730,481.00	100.00	1,665,203.77	2.79	58,065,277.23	62,349,792.47	100.00	870,940.75	1.40	61,478,851.7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4,268,607.10	90.86			54,268,607.10	58,075,451.17	93.14			58,075,451.17
商业承兑汇票	5,461,873.90	9.14	1,665,203.77	30.49	3,796,670.13	4,274,341.30	6.86	870,940.75	20.38	3,403,400.55
合计	59,730,481.00	/	1,665,203.77	/	58,065,277.23	62,349,792.47	/	870,940.75	/	61,478,851.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5,461,873.90	1,665,203.77	30.49
合计	5,461,873.90	1,665,203.77	30.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870,940.75	794,263.02				1,665,203.77
合计	870,940.75	794,263.02				1,665,203.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4,306,835.53	196,038,168.72
1 年以内小计	134,306,835.53	196,038,168.72
1 至 2 年	94,091,246.78	76,227,051.02
2 至 3 年	40,967,041.07	34,214,601.35
3 至 4 年	20,359,536.10	27,315,035.53
4 至 5 年	16,442,639.99	9,756,812.53
5 年以上	8,802,960.47	4,565,984.04
坏账准备	-60,396,654.89	-53,717,945.78
合计	254,573,605.05	294,399,707.4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7,592.00	0.06	197,592.00	100.00		197,592.00	0.06	197,592.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4,772,667.94	99.94	60,199,062.89	19.12	254,573,605.05	347,920,061.19	99.94	53,520,353.78	15.38	294,399,707.41
其中：										
应收货款组合	314,772,667.94	99.94	60,199,062.89	19.12	254,573,605.05	347,920,061.19	99.94	53,520,353.78	15.38	294,399,707.41
合计	314,970,259.94	/	60,396,654.89	/	254,573,605.05	348,117,653.19	/	53,717,945.78	/	294,399,707.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97,592.00	197,59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7,592.00	197,592.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货款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6,681,835.53	6,834,091.78	5.00
1-2年	91,896,318.78	9,189,631.88	10.00
2-3年	40,786,969.07	12,236,090.72	30.00
3-4年	20,359,536.10	10,179,768.05	50.00
4-5年	16,442,639.99	13,154,111.99	80.00
5年以上	8,605,368.47	8,605,368.47	100.00
合计	314,772,667.94	60,199,062.89	19.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7,592.00					197,59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520,353.78	6,678,709.11				60,199,062.89
合计	53,717,945.78	6,678,709.11				60,396,654.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1	18,192,055.20		18,192,055.20	5.49	1,166,405.52
单位2	11,817,276.46	1,786,470.00	13,603,746.46	4.11	759,347.32
单位3	13,237,785.02		13,237,785.02	4.00	807,889.25
单位4	11,756,035.97		11,756,035.97	3.55	1,809,243.55
单位5	7,898,163.25		7,898,163.25	2.39	1,751,778.55
合计	62,901,315.90	1,786,470.00	64,687,785.90	19.54	6,294,664.1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质保金	21,351,774.21	1,705,202.73	19,646,571.48	25,963,587.22	2,334,428.58	23,629,158.64
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5,236,660.44	-323,201.79	-4,913,458.65	-5,844,728.30	-511,480.07	-5,333,248.23
合计	16,115,113.77	1,382,000.94	14,733,112.83	20,118,858.92	1,822,948.51	18,295,910.4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15,113.77	100.00	1,382,000.94	8.58	14,733,112.83	20,118,858.92	100.00	1,822,948.51	9.06	18,295,910.41
其中：										
应收货款组合	16,115,113.77	100.00	1,382,000.94	8.58	14,733,112.83	20,118,858.92	100.00	1,822,948.51	9.06	18,295,910.41
合计	16,115,113.77	/	1,382,000.94	/	14,733,112.83	20,118,858.92	/	1,822,948.51	/	18,295,910.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货款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同质保金	16,115,113.77	1,382,000.94	8.58
合计	16,115,113.77	1,382,000.94	8.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质保金	1,822,948.51		440,947.57			1,382,000.94	本期未到期的合同资产减少，坏账准备减少
合计	1,822,948.51		440,947.57			1,382,000.94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67,603.07	582,828.31
合计	1,067,603.07	582,828.3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666,504.16	
合计	34,666,504.1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582,828.31		484,774.76		1,067,603.07	
合计	582,828.31		484,774.76		1,067,603.07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94,272.94	99.79	1,642,511.84	95.08
1 至 2 年	8,920.66	0.21	85,000.69	4.92
2 至 3 年	0.69	0.00		
3 年以上				
合计	4,203,194.29	100.00	1,727,512.5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 1	448,200.00	10.66
单位 2	436,250.00	10.38
单位 3	389,800.00	9.27
单位 4	343,200.00	8.17
单位 5	340,000.00	8.09
合计	1,957,450.00	46.5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597,355.54	3,978,991.30
合计	3,597,355.54	3,978,991.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96,478.52	1,761,553.00
1年以内小计	1,596,478.52	1,761,553.00
1至2年	827,043.00	1,448,055.50
2至3年	981,665.50	1,219,500.00
3至4年	1,219,500.00	297,232.00
4至5年	197,232.00	
5年以上	104,661.64	104,661.64
坏账准备	-1,329,225.12	-852,010.84
合计	3,597,355.54	3,978,991.3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916,052.96	4,799,340.50
往来款	10,527.70	31,661.64
坏账准备	-1,329,225.12	-852,010.84
合计	3,597,355.54	3,978,991.3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852,010.84			852,010.84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7,214.28			477,214.2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329,225.12			1,329,225.1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风险组合	852,010.84	477,214.28				1,329,225.12
合计	852,010.84	477,214.28				1,329,225.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石鼓净水有限公司	1,023,030.00	20.77	保证金及押金	1-2 年,2-3 年, 3-4 年	439,896.00
东莞市水务环境投资控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63,700.50	11.44	保证金及押金	2-3 年	169,110.15
深圳粤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	8.12	保证金及押金	3-4 年	200,000.00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60,058.00	7.31	保证金及押金	1-2 年, 2-3 年, 4-5 年	54,005.80
中核环境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76,800.00	5.62	保证金及押金	2-3 年	83,040.00
合计	2,623,588.50	53.26	/	/	946,051.9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336,064.94	160,567.47	48,175,497.47	56,463,241.97	58,601.63	56,404,640.34
半成品	43,547,812.59		43,547,812.59	47,598,463.41		47,598,463.41
库存商品	38,130,199.58	791,937.73	37,338,261.85	38,261,147.09	24,216.21	38,236,930.88

委托加工物资	483,207.27		483,207.27	1,673,123.58		1,673,123.58
发出商品	73,637,192.19	1,063,634.99	72,573,557.20	54,802,162.10	895,219.22	53,906,942.88
在产品	9,868,310.05		9,868,310.05	10,846,397.53		10,846,397.53
合计	214,002,786.62	2,016,140.19	211,986,646.43	209,644,535.68	978,037.06	208,666,498.6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8,601.63	101,965.84				160,567.47
库存商品	24,216.21	791,937.73		24,216.21		791,937.73
发出商品	895,219.22	824,023.80		655,608.03		1,063,634.99
合计	978,037.06	1,717,927.37		679,824.24		2,016,140.1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转回或转销的存货跌价准备 679,824.24 元，其中 679,824.24 元系随着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的销售而转销。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税费	6,082,122.03	391,789.76
合计	6,082,122.03	391,789.7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账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 资	减 少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 综合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面价 值)		投 资		收 益 调 整		股 利 或 利 润				
一、合营企业											
无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智融汇鑫磁谷 科技产业投资 (连云港) 合 伙企业(有限 合伙)		12,000,0 00.00		-1,068.60						11,998, 931.40	
小计		12,000,0 00.00		-1,068.60						11,998, 931.40	
合计		12,000,0 00.00		-1,068.60						11,998, 931.4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9,138,376.48	140,107,734.5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49,138,376.48	140,107,734.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6,923,388.78	40,792,325.46	13,009,903.44	3,792,846.55	648,355.02	195,166,819.25
2.本期增加金额	176,017,170.82	33,607,176.90	6,680,992.17	1,652,480.05	8,778,706.14	226,736,526.08
(1) 购置		1,930,952.19	1,542,097.28	607,401.23		4,080,450.70
(2) 在建工程转入	176,017,170.82	31,114,219.35	5,138,894.89	1,045,078.82	4,880,862.10	218,196,225.9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存货重分类转入		562,005.36			3,897,844.04	4,459,849.40
3.本期减少金额		446,211.14	51,371.67	276,834.36	256,349.03	1,030,766.20
(1) 处置或报废		446,211.14	51,371.67	276,834.36	256,349.03	1,030,766.20
4.期末余额	312,940,559.60	73,953,291.22	19,639,523.94	5,168,492.24	9,170,712.13	420,872,579.1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781,251.75	16,026,754.43	10,225,259.59	2,569,869.94	455,948.95	55,059,084.66
2.本期增加金额	9,105,027.69	5,296,853.12	1,378,060.84	686,562.74	850,083.74	17,316,588.13
(1) 计提	9,105,027.69	5,296,853.12	1,378,060.84	686,562.74	850,083.74	17,316,588.13
3.本期减少金额		73,325.37	48,803.10	262,992.64	256,349.03	641,470.14
(1) 处置或报废		73,325.37	48,803.10	262,992.64	256,349.03	641,470.14
4.期末余额	34,886,279.44	21,250,282.18	11,554,517.33	2,993,440.04	1,049,683.66	71,734,202.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8,054,280.16	52,703,009.04	8,085,006.61	2,175,052.20	8,121,028.47	349,138,376.48
2.期初账面价值	111,142,137.03	24,765,571.03	2,784,643.85	1,222,976.61	192,406.07	140,107,734.59

注：存货重分类转入机器设备、专用设备，系设备租赁业务、合同能源管理业务项目验收后对应存货重分类至固定资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508,927.31	157,384,679.64
工程物资		
合计	11,508,927.31	157,384,679.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效智能一体化磁悬浮流体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1,738,053.10		1,738,053.10	149,742,913.39		149,742,913.39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100,594.86		6,100,594.86	6,960,345.80		6,960,345.80
其他项目	3,670,279.35		3,670,279.35	681,420.45		681,420.45
合计	11,508,927.31		11,508,927.31	157,384,679.64		157,384,679.6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效智能一体化磁悬浮流体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240,000,000.00	149,742,913.39	43,069,308.44	191,074,168.73		1,738,053.10	91.44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募股资金、自有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0,000,000.00	6,960,345.80	21,237,196.42	22,096,947.36		6,100,594.86	34.45	建设中				募股资金
合计	330,000,000.00	156,703,259.19	64,306,504.86	213,171,116.09		7,838,647.9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22,914.40	5,922,914.4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922,914.40	5,922,914.4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12,497.14	3,412,497.14
2.本期增加金额	1,302,284.28	1,302,284.28
(1) 计提	1,302,284.28	1,302,284.2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714,781.42	4,714,781.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08,132.98	1,208,132.98
2.期初账面价值	2,510,417.26	2,510,417.2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374,374.38	7,797,759.34	31,172,133.72
2.本期增加金额		139,823.02	139,823.02
(1) 购置		139,823.02	139,823.0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3,374,374.38	7,937,582.36	31,311,956.7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56,266.14	6,971,597.58	9,727,863.72
2.本期增加金额	605,950.20	573,053.72	1,179,003.92
(1) 计提	605,950.20	573,053.72	1,179,003.9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362,216.34	7,544,651.30	10,906,867.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012,158.04	392,931.06	20,405,089.10

2.期初账面价值	20,618,108.24	826,161.76	21,444,270.00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934,731.72		590,356.92		344,374.80
合计	934,731.72		590,356.92		344,374.80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7,112,426.70	10,054,423.89	58,753,363.01	8,773,369.50
递延收益	23,960,628.76	3,594,094.31	23,150,534.08	3,472,580.11
租赁负债	1,055,131.21	110,157.73	2,466,595.80	291,613.84
股份支付	21,049,875.00	3,028,950.00	7,914,343.13	1,146,510.47
长期股权投资	1,068.60	160.29		
未实现销售利润	867,014.36	103,483.48	461,595.88	63,035.52
未弥补亏损	38,059,286.49	4,065,255.01	6,537,057.37	326,852.87
合计	152,105,431.12	20,956,524.71	99,283,489.27	14,073,962.3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2,520,501.41	378,075.21	3,208,449.36	481,267.40
使用权资产	1,208,132.98	126,306.01	2,510,417.26	290,269.26
合计	3,728,634.39	504,381.22	5,718,866.62	771,536.6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157.73	20,846,366.98	290,269.26	13,783,693.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157.73	394,223.49	290,269.26	481,267.4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质保金	5,236,660.44	323,201.79	4,913,458.65	5,844,728.30	511,480.07	5,333,248.23
预付设备款	5,508,812.70		5,508,812.70	924,500.00		924,500.00
合计	10,745,473.14	323,201.79	10,422,271.35	6,769,228.30	511,480.07	6,257,748.23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0.65	0.65	其他	保证金户	111,000.00	111,000.00	其他	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1,140,000.00	1,140,000.00	质押	开立小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的大额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0.65	0.65	/	/	1,251,000.00	1,251,000.00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00,000.00	1,214,500.00
合计	300,000.00	1,214,5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64,933,692.32	55,505,400.00
合计	64,933,692.32	55,505,4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45,697,433.81	175,687,448.58
工程及设备款	13,204,993.98	27,792,342.76
合计	158,902,427.79	203,479,791.3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5,522,735.56	38,087,742.13
合计	65,522,735.56	38,087,742.1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358,293.65	72,898,127.07	74,345,735.81	8,910,684.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64,385.58	4,064,385.58	
三、辞退福利		98,700.00	98,7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358,293.65	77,061,212.65	78,508,821.39	8,910,684.9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54,963.65	64,910,685.74	66,359,904.48	8,905,744.91
二、职工福利费		3,145,500.54	3,145,500.54	
三、社会保险费		2,123,530.52	2,123,530.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24,274.02	1,724,274.02	
工伤保险费		202,182.18	202,182.18	
生育保险费		197,074.32	197,074.32	
四、住房公积金		2,589,107.00	2,589,10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30.00	129,303.27	127,693.27	4,94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358,293.65	72,898,127.07	74,345,735.81	8,910,684.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41,197.76	3,941,197.76	
2、失业保险费		123,187.82	123,187.8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064,385.58	4,064,385.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091,174.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923.99	392,341.30
教育费附加	77,088.55	280,243.78
房产税	513,538.52	279,073.24
土地使用税	58,079.57	58,079.57
印花税	65,838.91	65,226.78
企业所得税		6,278,247.18
个人所得税	257,858.78	231,295.77
合计	1,080,328.32	12,675,682.2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7,468.00	120,352.00
合计	117,468.00	120,352.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852.00

保证金及押金等	117,468.00	116,500.00
合计	117,468.00	120,352.0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91,022.83	1,411,464.59
合计	891,022.83	1,411,464.5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5,500,671.16	58,531,446.27
待转销项税	4,735,268.63	3,136,806.68
预提费用	578,850.63	
合计	60,814,790.42	61,668,252.9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078,468.58	2,568,739.0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3,337.37	102,143.2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91,022.83	1,411,464.59
合计	164,108.38	1,055,131.2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150,534.08	4,251,200.00	3,441,105.32	23,960,628.76	详见以下明细
合计	23,150,534.08	4,251,200.00	3,441,105.32	23,960,628.7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项目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高速大功率磁悬浮鼓风机的研发及产业化	1,734,035.47			430,655.60		1,303,379.87	与资产相关
高端装备研制赶超工程项目 - 磁悬浮离心式鼓风机CG/B300/350	199,917.47			53,073.84		146,843.63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2019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13,625,989.01			1,385,762.64		12,240,226.37	与资产相关
关键核心技术（装备）攻关-大功率高速磁悬浮驱动技术	7,590,592.13			1,571,613.24		6,018,978.89	与资产相关
大功率工业动力系统用高效磁动力装置		3,910,000.00				3,910,000.0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新型磁动力装置在大型工业装备中的应用验证		341,200.00				341,2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150,534.08	4,251,200.00		3,441,105.32		23,960,628.76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1,652,300.00						71,652,3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21,209,050.48			721,209,050.48
其他资本公积	8,894,619.53	1,553,141.41		10,447,760.94
合计	730,103,670.01	1,553,141.41		731,656,811.4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553,141.41 元，主要构成如下：（1）因确认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6,275.25 元；（2）预计税法允许税前抵扣的股份支付费用与会计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差异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1,686,313.46 元；（3）子公司南京致和不同比例增资导致资本公积增加-139,447.30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4,807,823.99			4,807,823.99
合计	4,807,823.99			4,807,823.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074,907.41	1,586,748.25		28,661,655.66
合计	27,074,907.41	1,586,748.25		28,661,655.6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盈余公积增加为按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0,109,392.18	153,894,211.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0,109,392.18	153,894,211.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52,375.05	51,503,848.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86,748.25	5,288,667.8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449,696.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7,025,322.58	200,109,392.18
---------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0,653,249.35	237,035,396.31	445,285,212.75	310,681,495.50
其他业务	37,553,988.80	13,945,015.00	33,202,642.93	13,979,588.10
合计	368,207,238.15	250,980,411.31	478,487,855.68	324,661,083.6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磁悬浮空气产品	309,732,179.26	219,146,404.22
磁悬浮特殊介质产品	19,877,244.80	17,109,250.35
合同能源管理	1,043,825.29	779,741.74
按经营地分类		
境内	320,219,778.77	231,471,310.54
境外	10,433,470.58	5,564,085.77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221,277,856.12	163,151,500.23
经销	109,375,393.23	73,883,896.08
合计	330,653,249.35	237,035,396.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7,589.36	1,057,162.59
教育费附加	541,134.61	755,247.30
房产税	1,743,919.57	1,116,119.46
土地使用税	232,318.28	232,318.28
印花税	171,242.43	197,035.48
环保税		141,570.90
合计	3,446,204.25	3,499,454.0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178,701.68	20,774,563.11
差旅费	12,851,308.53	10,681,690.44
业务招待费	2,128,366.09	1,553,457.81
市场推广费	4,017,081.74	3,247,897.38
股份支付	-30,921.00	2,428,573.00
其他	927,257.11	664,821.41
合计	43,071,794.15	39,351,003.1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784,392.96	10,515,461.64
折旧及摊销	7,493,615.03	4,397,755.16
中介机构费	1,739,720.19	1,253,284.22
业务招待费	2,421,843.87	1,409,359.41
办公费	1,786,111.67	1,566,066.56
股份支付	14,715.00	2,877,362.50
董事会费	288,000.00	240,027.00

其他	3,127,607.28	2,225,360.18
合计	26,656,006.00	24,484,676.6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330,874.02	17,474,998.29
直接投入	24,638,125.36	17,935,200.29
折旧与摊销	2,385,740.59	2,729,833.87
股份支付	20,437.50	2,977,945.00
其他	3,604,728.55	2,748,959.95
合计	49,979,906.02	43,866,937.4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95,461.97	92,894.32
利息支出	80,128.89	111,380.00
减：利息收入	4,355,567.48	6,030,920.41
汇兑损益	922,560.17	-370,346.28
合计	-3,257,416.45	-6,196,992.3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441,105.32	4,070,694.2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406,722.95	12,424,737.84
增值税加计抵减	2,197,942.80	4,122,837.07
其他	58,107.94	73,280.02
合计	15,103,879.01	20,691,549.2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8.6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25,525.99	1,545,152.81
债务重组收益	-305,735.04	
其他-应收款项融资贴息	-52,325.13	-30,356.70
合计	566,397.22	1,514,796.1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94,263.02	-521,381.3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678,709.11	-14,430,247.0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7,214.28	-186,776.88
合计	-7,950,186.41	-15,138,405.2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40,947.57	-621,462.46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717,927.37	-607,671.0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188,278.28	257,756.06
合计	-1,088,701.52	-971,377.4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948.85	-97,131.94
合计	4,948.85	-97,131.9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款收入		9,300.00	
赔偿款等收入	60,645.00		60,645.00
其他	888.74	1,527.76	888.74
合计	61,533.74	10,827.76	61,533.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233.11	485.68	5,233.1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233.11	485.68	5,233.1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滞纳金、罚款		5,402.70	
其他	375.00		375.00
合计	5,608.11	5,888.38	5,608.1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418.44	6,278,247.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5,463,404.48	-2,634,341.53
合计	-5,416,986.04	3,643,905.6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22,595.6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3,389.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70,643.7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418.4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1,513.8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上年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6,918,951.41
所得税费用	-5,416,986.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355,567.48	6,030,920.41
政府补助、其他收益	4,553,097.94	3,870,886.65
往来款	372,700.34	931,996.48
收回保证金等受限资金	1,111,000.00	448,662.52
营业外收入	61,533.74	10,827.76
合计	10,453,899.50	11,293,293.8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55,562,113.40	45,068,260.94
手续费	95,461.97	92,894.32
往来款	1,592,349.40	624,009.71
支付保证金等受限资金	1,000,000.65	111,000.00
营业外支出	375.00	5,402.70
合计	58,250,300.42	45,901,567.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等款项	259,000,000.00	685,000,000.00
合计	259,000,000.00	685,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444,293.19	43,690,137.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购买理财产品等款项	259,000,000.00	685,000,000.00
合计	380,444,293.19	728,690,137.76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等款项	259,000,000.00	685,000,000.00
合计	259,000,000.00	68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等款项	259,000,000.00	685,000,000.00
合计	259,000,000.00	68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957,392.00	1,389,784.00
股票回购		4,807,823.99
合计	957,392.00	6,197,607.9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214,500.00	298,677.00	1,323.00		1,214,500.00	300,000.00
应付股利			21,449,696.40	21,449,696.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租赁负债	2,466,595.80		78,805.89	911,801.91	578,468.57	1,055,131.21
合计	3,681,095.80	298,677.00	21,529,825.29	22,361,498.31	1,792,968.57	1,355,131.2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39,581.69	51,182,157.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88,701.52	971,377.45
信用减值损失	7,950,186.41	15,138,405.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316,588.13	11,198,196.89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02,284.28	1,066,938.87
无形资产摊销	1,179,003.92	1,443,692.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0,356.92	590,356.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48.85	97,131.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33.11	485.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75,447.61	-200,700.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6,397.22	-1,514,79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76,360.47	-2,523,442.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043.91	-110,898.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38,075.18	26,016,896.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435,550.51	-47,248,350.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41,732.27	-28,812,705.68
其他	6,275.25	11,003,28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58,115.99	38,298,032.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2,803,952.40	502,462,802.1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02,462,802.18	503,491,358.9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658,849.78	-1,028,556.7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2,803,952.40	502,462,802.18
其中: 库存现金	27,897.84	2,820.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2,583,087.58	502,267,153.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2,966.98	192,828.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803,952.40	502,462,802.18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货币资金	0.65	111,000.00	保函保证金、保证金户

合计	0.65	111,000.00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1,642,938.34
其中：美元	4,501,897.67	7.0288	31,642,938.34
应收账款	-	-	10,505,858.64
其中：美元	1,494,687.38	7.0288	10,505,858.6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78,805.89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957,392.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研发支出	49,979,906.02	43,866,937.40
合计	49,979,906.02	43,866,937.4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9,979,906.02	43,866,937.4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玛格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	200.00	南京市	软件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南阳磁谷科技有限公司	南阳市	100.00	南阳市	机械设备销售	100.00		设立
南京致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3,000.00	南京市	发电机组制造及销售	88.33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3,150,534.08	4,251,200.00		3,441,105.32		23,960,628.7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150,534.08	4,251,200.00		3,441,105.32		23,960,628.76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3,441,105.32	4,070,694.28
与收益相关	9,406,722.95	12,424,737.84
合计	12,847,828.27	16,495,432.12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81.外币货币性项目”。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银行存款主要为活期存款以及期限较短的定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202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信贷损失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公司在此过程中应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51,986,347.26	未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3,514,323.90	未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商业承兑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贴现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未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9,679,714.43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4,986,789.73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90,467,175.32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19,679,714.43	
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14,986,789.73	-52,325.13
合计	/	34,666,504.16	-52,325.13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067,603.07	1,067,603.07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1,067,603.07	1,067,603.0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67,603.07	1,067,603.07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系本公司持有的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若，所以本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桂红	其他

其他说明

刘桂红系实际控制人吴立华的配偶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吴立华、刘桂红	16,856,463.99	2023/7/25	2027/1/24	是
吴立华、刘桂红	1,482,045.00	2023/8/8	2026/11/7	是
吴立华、刘桂红	4,900,000.00	2023/10/24	2027/4/24	是
吴立华、刘桂红	1,482,045.00	2024/1/16	2027/4/16	是
吴立华、刘桂红	4,988,497.00	2024/4/19	2027/10/18	是
吴立华、刘桂红	9,546,555.00	2024/4/22	2027/10/22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15.53	631.16

注：上表中的薪酬总额不含股份支付费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4.72 元/股	-		
其他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14.72 元/股	-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其他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本公司股票于基准日的股价、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上证指数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本公司股票的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年末预计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522,778.0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核心骨干人员	6,275.25	
合计	6,275.25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3,040,787.34	200,345,842.94
1年以内小计	143,040,787.34	200,345,842.94
1至2年	93,930,514.78	76,391,371.02
2至3年	40,786,969.07	34,214,601.35
3至4年	20,359,536.10	27,315,035.53
4至5年	16,442,639.99	9,756,812.53
5年以上	8,802,960.47	4,565,984.04
坏账准备	-60,313,921.12	-53,387,400.58
合计	263,049,486.63	299,202,246.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7,592.00	0.06	197,592.00	100.00		197,592.00	0.06	197,592.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3,165,815.75	99.94	60,116,329.12	18.60	263,049,486.63	352,392,055.41	99.94	53,189,808.58	15.09	299,202,246.83
其中：										
应收货款组合	314,179,084.61	97.16	60,116,329.12	19.13	254,062,755.49	341,939,229.19	96.98	53,189,808.58	15.56	288,749,420.6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8,986,731.14	2.78			8,986,731.14	10,452,826.22	2.96			10,452,826.22
合计	323,363,407.75	/	60,313,921.12	/	263,049,486.63	352,589,647.41	/	53,387,400.58	/	299,202,246.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97,592.00	197,59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7,592.00	197,592.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货款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6,429,056.20	6,821,452.81	5.00
1-2 年	91,735,586.78	9,173,558.68	10.00
2-3 年	40,606,897.07	12,182,069.12	30.00
3-4 年	20,359,536.10	10,179,768.05	50.00
4-5 年	16,442,639.99	13,154,111.99	80.00
5 年以上	8,605,368.47	8,605,368.47	100.00
合计	314,179,084.61	60,116,329.12	19.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7,592.00					197,592.00
按应收货款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189,808.58	6,926,520.54				60,116,329.12
合计	53,387,400.58	6,926,520.54				60,313,921.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18,192,055.20		18,192,055.20	5.36	1,166,405.52
单位 2	11,817,276.46	1,786,470.00	13,603,746.46	4.01	759,347.32
单位 3	13,237,785.02		13,237,785.02	3.90	807,889.25
单位 4	11,756,035.97		11,756,035.97	3.46	1,809,243.55
单位 5	8,986,731.14		8,986,731.14	2.65	
合计	63,989,883.79	1,786,470.00	65,776,353.79	19.38	4,542,885.6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81,196.47	3,162,075.70
合计	3,281,196.47	3,162,075.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13,371.65	1,084,285.00
1年以内小计	1,613,371.65	1,084,285.00
1至2年	456,985.00	1,255,265.50
2至3年	981,665.50	1,219,500.00
3至4年	1,219,500.00	297,232.00
4至5年	197,232.00	
5年以上	100,000.00	100,000.00
坏账准备	-1,287,557.68	-794,206.80
合计	3,281,196.47	3,162,075.7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545,994.96	3,929,282.50
往来款	22,759.19	27,000.00
坏账准备	-1,287,557.68	-794,206.80
合计	3,281,196.47	3,162,075.7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94,206.80			794,206.8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93,350.88			493,350.8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287,557.68			1,287,557.6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风险组合	794,206.80	493,350.88				1,287,557.68
合计	794,206.80	493,350.88				1,287,557.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石鼓净水有限公司	1,023,030.00	22.39	保证金及押金	1-2年, 2-3年, 3-4年	439,896.00
东莞市水务环境投资控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63,700.50	12.34	保证金及押金	2-3年	169,110.15
深圳粤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	8.76	保证金及押金	3-4年	200,000.00
中核环境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76,800.00	6.06	保证金及押金	2-3年	83,040.00

广西投资集团咨询有限公司	248,000.00	5.43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12,400.00
合计	2,511,530.50	54.98	/	/	904,446.1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125,693.33		30,125,693.33	12,090,797.50		12,090,797.5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998,931.40		11,998,931.40			
合计	42,124,624.73		42,124,624.73	12,090,797.50		12,090,797.5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南京玛格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90,797.50					34,895.83	2,625,693.33	
南阳磁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南京致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500,000.00		18,000,000.00				26,500,000.00	
合计	12,090,797.50		18,000,000.00			34,895.83	30,125,693.3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无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智融汇鑫磁谷科技产业投资（连云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00		-1,068.60						11,998,931.40	
小计		12,000,000.00		-1,068.60						11,998,931.40	
合计		12,000,000.00		-1,068.60						11,998,931.40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3,840,494.36	240,351,136.78	445,075,478.19	311,579,521.55
其他业务	37,895,279.60	14,071,388.68	33,574,643.78	14,256,485.06
合计	371,735,773.96	254,422,525.46	478,650,121.97	325,836,006.6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磁悬浮空气产品	309,710,940.66	219,741,980.86
磁悬浮特殊介质产品	23,474,412.94	20,128,523.55
合同能源管理	655,140.76	480,632.3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323,407,023.78	234,787,051.01
境外	10,433,470.58	5,564,085.77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224,465,101.13	166,467,240.70
经销	109,375,393.23	73,883,896.08
合计	333,840,494.36	240,351,136.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8.6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19,555.45	1,502,932.60
债务重组收益	-305,735.04	
其他-应收款项融资贴息	-52,325.13	-30,356.70
合计	560,426.68	1,472,575.90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48.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684,895.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25,525.9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305,735.04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925.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3,743.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84.46	
合计	3,711,032.6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8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1	0.09	0.09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吴立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4 月 1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